



节能减排 信息动态

Energy Conservation &
Emission Reduction

2016 年 12 月 9 日 总第 101 期

中环联合认证中心
应对气候变化部
(Department of Climate Change)



目录

◇ 【市场热点】	4
各交易所碳市价格走势（2016 年 11 月 25 日-2016 年 12 月 8 日）	4
发改委蒋兆理：全国碳市场配额分配以基准线法为主	4
全国碳市场能力建设之内蒙站：内蒙古自治区碳交易能力建设培训会在京举办	6
内蒙古提前布局碳交易市场	7
省碳交易培训在宜昌市举行	8
新疆首批 180 家企业纳入全国碳排放交易市场	8
贵州省重点排放企业碳交易能力建设高级培训班在鄂举办	9
◇ 【政策聚焦】	10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	10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的意见》	10
国家认监委关于发布 2016 年第四批认证认可行业标准的通知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	12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13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推进广东先进标准体系建设的意见	13
◇ 【国内资讯】	21
习近平对生态文明建设作出重要指示，李克强作出批示	21
陈吉宁在国合会 2016 年年会上发表讲话 用生态文明的理念和行动造福中国与世界	23
国合会 2016 年年会在京开幕 本届年会主题为“生态文明：中国与世界”	24
多城探索低碳发展之路 明确碳排放峰值时间	25
湖北出台应对气候变化和节能“十三五”规划推进节能降碳	26
内蒙古黄河水 2000 万立方米/年水权成功交易	27
河北省工业水权可正式交易了	27
山东将打造万亿元级别节能环保产业	28
我国工业产品认证证书突破百万张	29
2016 中国碳市场高峰论坛在京举办 探讨全国统一碳市场建设	29
武汉亮相 C40 城市气候市长峰会 4 项目入选全球气候变化案例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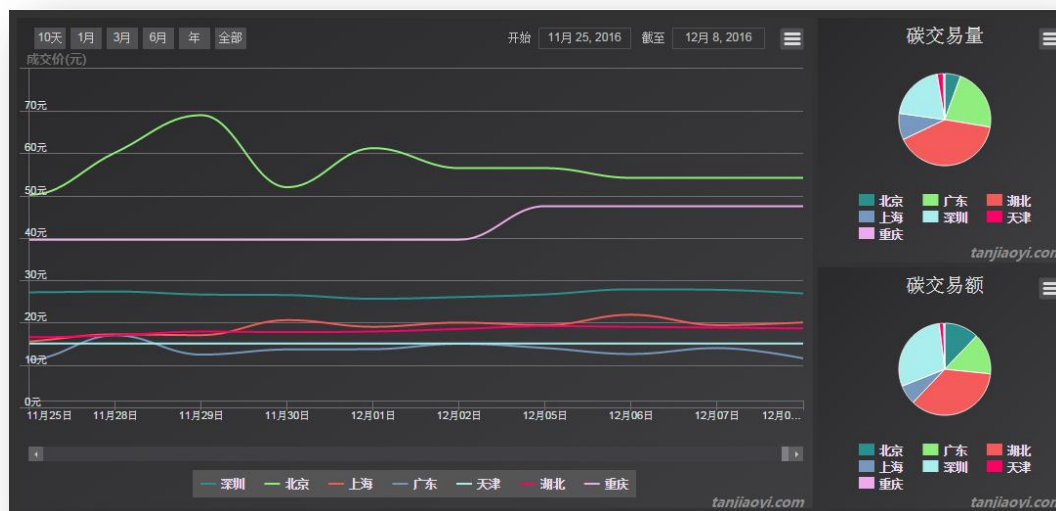


◇ 【国际资讯】	32
国际机构建议建立全球性的碳市场	32
欧委会发布三份关于可持续发展的通讯文件	34
外媒：美放弃应对气候变化责任损人不利己	34
加拿大环境与气候变化部长访华	36
哥本哈根获得应对气候变化奖项	37
日本 2015 年度减排温室气体 3% 仍未达成目标	37
越南呼吁国际社会资金援助以应对气候变化	38
全球碳排放已达阈值气候变化进入新时代	39
气候变暖或致土壤释放大量的碳 相当于美国排放量	39
◇ 【推荐阅读】	41
用市场机制推进污染物减排——《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意见》解读	41
全国碳市场启动在即 企业该如何从容应对	43
◇ 【行业公告】	45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统计局关于印发《福建省重点企(事)业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45
关于印发《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45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调节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46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印发《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第三方核查机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46
关于印发《福建省碳排放权抵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47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碳排放配额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47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 2016 年度碳排放配额分配实施方案》的通知	48

◇ 【市场热点】

各交易所碳市价格走势（2016 年 11 月 25 日-2016 年 12 月 8 日）

发布日期：2016-12-9 来源：碳 K 线



发改委蒋兆理：全国碳市场配额分配以基准线法为主

发布日期：2016-12-2 来源：23 财富网



我国碳排放配额分配办法“将以基准线法为主，单位产品的排放量在基准线以上，生产的产品越多，获得的配额就越大；处于基准线以下的企业就需要加大投资，让单位

产品的排放量高于基准线，否则每生产一个产品，都要向市场购买碳排放权，或者只能退出市场。”国家发改委应对气候变化司副司长蒋兆理于 12 月 2 日在英大传媒主办的“2016 中国碳市场高峰论坛”上表示，“只有在一些特殊的行业，比如热电联产，在碳排放配额分配过程中，仍将阶段性的实施碳强度法，但最终目标还是要统一实行基准线法。”

我国《碳排放交易管理条例》已经于 2016 年 3 月上报国务院，并进入立法程序。相关报道显示，碳排放配额分配方案等一系列政策也即将出台。作为主管部门，国家发改委应对气候变化司此前已经向外界放风，

《碳排放交易暂行管理办法》已经明确我国碳市场的两级管理体制，即中央层面确定排放总量和配额分配方法，省级层面进行具体分配、履约监管，并保有部分配额支配权。同时，现阶段我国碳排放配额将遵循免费分配办法，具体而言，将采用基准线法和强度下降法两种办法。

清华大学能源环境经济研究所张希良也在“2016 中国碳市场高峰论坛”上表示，我国建立统一碳市场的基本思想是让企业承担过去应该承担但是没有承担起来的社会责任，并促进我国经济和企业的转型升级，初衷并不是为给企业增加额外的负担。

在此指导思想之下，规划全国统一碳市场配额总量的时候，需要遵循的原则应该包括：“覆盖行业尽量宽；企业门槛尽量低；碳强度下降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尽可能避免对经济产生不利影响；不影响覆盖行业经济活动水平等。”

在进行配额分配的时候，指导原则应该是现阶段以免费发放为主，并且符合总量设定的目标；与供给侧改革政策一致(产能过剩的行业可以严格一些，这样才能成为政策抓手)；公平、公开、透明；与企业碳排放报告、监测、核查的方法和标准兼容等。

张希亮还表示，目前关于我国统一碳市场的指导思想和基本框架已经确定，但是比如各个行业的减排系数等具体实施细则仍需细化出台。

蒋兆理认为，我国鼓励减排的政策工具必须从行政命令型、财税鼓励型向市场型转变，“十八大”特别是十八届三、四、五中全会以来，我国减排政策已经清晰起来，应该说需要投入的资金将是一个天量的数字，实行全国统一的碳排放交易制度，能够最大限度地减少减排成本。

按照国家发改委的初步估计，每吨 300 元碳排放权交易价格才能真正发挥低碳转

型的引导作用。若以当年全国七个试点地区的碳价平均标准测算，全国碳市场现货交易规模可以达到 12~80 亿元；如果考虑碳期货进入碳市场，交易规模将放大到 600~4000 亿元。

目前，我国已在北京、上海、天津、重庆、湖北、广东和深圳七个省市开展了碳交易试点。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15 年 12 月，七个碳交易试点市场共计纳入企事业单位 2000 多家，年发放配额总量大约 12 亿吨，累计成交超过 4800 万吨二氧化碳，市场价格在 12~130 元/吨二氧化碳之间波动。

其中，广东是七个试点碳交易市场中体量最大的一个。按照广东碳排放交易所的数据，截至 2016 年 10 月 24 日全国一二级市场累计成交碳排放权配额 1.24 亿吨，成交金额 32.3 亿元。

2015 年 12 月联合国气候大会召开之前，我国已经明确提出，计划 2017 年启动全国碳排放交易体系，第一阶段将涵盖石化、化工、建材、钢铁、有色、造纸、电力、航空等重点排放企业，另有最新消息显示，新能源汽车也将被纳入碳交易市场。第一阶段被纳入的行业企业，门槛为年标煤消耗量 1 万吨以上。

2015 年 12 月联合国气候大会通过的《巴黎协定》已于 2016 年 11 月 4 日正式生效。《巴黎协定》生效当日，我国的《“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正式出炉。这份《工作方案》已经明确提出，到 2020 年我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15 年下降 18%，碳排放总量得到有效控制，并将在此基础上推动我国二氧化碳排放量在 2030 年左右达到峰值。外界普遍认为，这向全世界表明了中国作为最大碳排放国和第二大经济体落实《巴黎协定》的决心。

全国碳市场能力建设之内蒙站: 内蒙古自治区碳交易能力建设培训会在京举办

发布日期: 2016-12-2 来源: 北京环境交易所



为提高碳交易非试点地区参与全国碳市场的能力, 进一步加深京蒙跨区域交易合作, 2016 年 12 月 1 日-2 日, 由内蒙古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主办, 全国碳市场能力建设(北京)中心、北京环境交易所、北京绿色金融协会和北京理工大学中国低碳智慧研究院承办的内蒙古自治区碳排放权交易能力建设交流培训会在京举办。

此次参与培训人员主要来自呼和浩特市、包头市和鄂尔多斯市发改系统的工作人员以及三地 30 多家大型排放单位的代表, 共计 60 余人。

内蒙古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环资气候处迟瑞平处长做开班讲话, 北京环境交易所梅德文总裁致辞。本次培训邀请了国家应对气

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以及北京市经济信息中心等机构的专家, 重点就全国碳市场制度建设、配额核定与分配、核算指南与报告编写、核查流程与核查应对以及碳资产管理等内容进行了授课, 效果良好。

本次培训是北京环境交易所碳市场能力建设培训的第六十期, 也是环交所响应国家发改委号召, 继走进江西、河南、宁夏、辽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疆自治区、大连、榆林、通辽、井冈山和平顶山之后又一次与非试点地区开展能力建设。未来, 北京和内蒙古将进一步加强合作, 分享资源、沟通经验, 促进两地碳市场发展, 共同推动全国碳市场建设。

内蒙古提前布局碳交易市场

发布日期：2016-11-29 来源：北方新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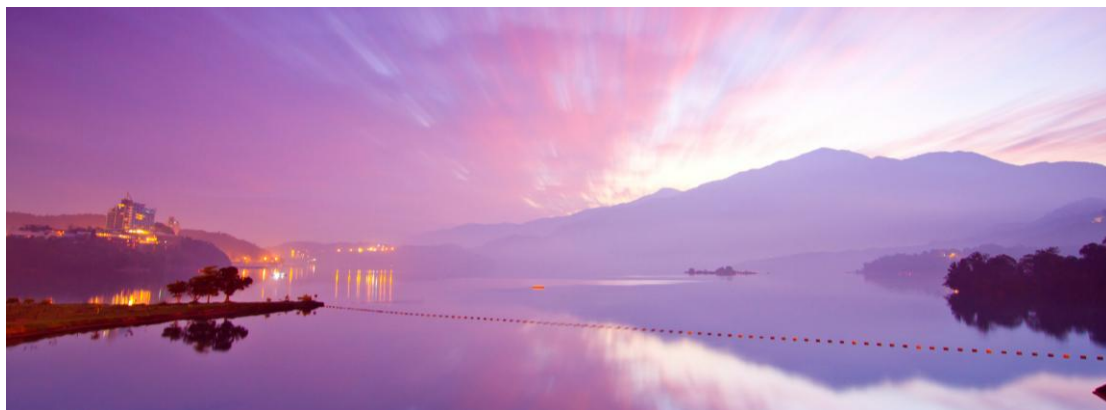


随着 2017 年全国碳交易市场即将启动，全国碳排放总量和配额分配方案也批复在即，11 月 20 日，中国碳市场发展形势暨内蒙古碳市场建设高峰论坛在呼和浩特成功举办。论坛上，内蒙古环境能源交易所与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签订了市场合作共建协议。

记者了解到，“十二五”期间，内蒙古超额完成国家的节能减排任务，内蒙古与北京市的跨区碳排放权交易也在今年上半年启动。本月初，内蒙古政府与广东省政府在广州市签署《内蒙古广东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将“加强应对气候变化领域交流与合

作”作为框架协议的一项重要内容，提出两省区要深入开展碳市场能力建设、碳交易、碳金融和 CCER 等领域的合作，共同探索构建绿色低碳发展新模式。

在 2017 年碳市场启动前，各省区也动作频频，国家发改委气候司副司长蒋兆理在论坛上指出，在参与全国碳交易市场前，内蒙古要加强第三方核查机构建设，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参与第三方核查。未来的全国碳交易市场主要采用基准线法进行配额分配，企业要加强低碳技术投资力度，做好企业碳排放数据核查工作，争取进入行业先进范围，以便将来能在全中国碳市场中占据有利位置。



中环联合认证中心 应对气候变化部
(Department of Climate Change)

省碳交易培训在宜昌市举行

发布日期：2016-12-9 来源：宜昌市发展改革委网站

近日，宜昌市组织举办 2016 年第三批新增控排企业第一期碳交易培训。

培训研讨会上，宜昌市发改委徐海涛副主任致辞讲话，并就宜昌近年来在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方面的成果进行介绍；省发改委气候处马国柱就全国碳市场建设工作进展情况进行了介绍，强调了建立碳市场对应对气候变化的重要意义，并对地方和企业提出了相应的要求。

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武汉分中心、北京中创碳投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相关专家分别就碳交易系统注册登记系统使用方法、国家 MRV 体系及数据报送、核查报告模板讲解等内容作了专题讲座，同时与参会企业就碳交易机制与实践、企业碳资管行动方案、碳金融创新与实践做了经验交流

宜昌、襄阳、十堰、荆州、荆门地区的市（州）发改委及 80 多家重点企业共 180 多人参加了培训研讨。参训学员普遍反映此次培训班内容新、信息量大，与实际工作结合紧密，通过学习充分认识到碳排放权交易工作的紧迫性和重要性，对今后的工作有很强的指导性。



新疆首批 180 家企业纳入全国碳排放交易市场

发布日期：2016-11-29 来源：天山网



11 月 25 日起，新疆 180 家重点企业参加为期 3 天的自治区碳市场能力建设及重点企业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数据直报系统专

题培训。这 180 家企业将成为自治区首批纳入全国碳排放交易市场的企业。

自治区发改委副主任李创军介绍，“十二五”期间，自治区单位 GDP 二氧化碳排放和能耗均实现双降目标，其中单位 GDP 碳排放强度(扣除“三基地一通道”项目)累计下降 16.37%，超额完成了“十二五”国家下达自治区碳强度下降 11% 的目标任务。

李创军说，自治区先后开展了国家级低碳城市试点、省级温室气体清单编制、二氧化碳减排目标考核等一系列基础性工作。近两年较好地完成了全疆 427 家重点企业

2011-2014 年温室气体排放量盘查与核查工作,基本涵盖自治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并上报了自治区第一批拟纳入全国碳市场 180 家重点企业单位 2013-2015 年碳排放报告与第三方核查报告。

据悉,首批纳入全国碳市场的 180 家重点企业涉及石化、电力及自备电厂、钢铁生产、化工、有色金属冶炼、水泥生产等行业领域。

自治区发改委气候处副处长于鹏飞介绍,此次培训一是通过政策理论与实际操作现场培训,明确各有关部门和单位工作职责,共同推进碳市场建设;二是通过现场互动交流,增强重点企业温室气体减排、碳资产管理、碳交易、配额分配、碳核查等责任意识,提升碳排放监测水平和报告技术规范,集中解决实际工作中遇到的各种问题;三是通过在线直报系统的讲解和实操,让企业了解和掌握温室气体在线填报技能和方法,为今后开展网络数据报送,更好更快地完成国家碳交易市场建设工作部署奠定基础。

于鹏飞表示,希望通过此次培训,让企业全面了解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政策以及重点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报告报送、第三方核查流程、清单编制、低碳规划、碳排放权交易、碳资产管理等相关工作。

哈密市发改委党组成员、援疆办副主任蒋笑阳表示,哈密作为能源大区,对能源结构调整和碳市场建设高度重视,2014 年开始申请新疆碳排放权交易所建设,推动碳排放交易,今年第一个完成了“十三五”光热资源中长期发展规划。

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清洁发展机制项目管理中心(碳市场管理部)主任张昕表示,碳市场能力建设是通过市场机制应对气候变化,来实现温室气体排放控制的目标,新疆作为产业结构偏重的省区,首批 180 家企业参加碳市场交易,倒逼新疆调整产业结构和能源结构,推动绿色发展。

贵州省重点排放企业碳交易能力建设高级培训班在鄂举办

发布日期: 2016-12-5 来源: 贵州省发改委

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启动在即,为充分学习和借鉴湖北省碳交易试点宝贵经验,进一步提升贵州省重点排放企业碳交易能力,11 月 30 日至 12 月 2 日,贵州省发展改革委同湖北省发展改革委、贵州环境能源交易所和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在湖北举办贵州省重点排放企业碳交易能力建设高级培训班。贵州省发展改革委气候处、湖北省发展改革委气候处有关负责同志出席开班仪式并致辞。贵州省各市(州)发展改革委带队领导同志、贵州环境能源交易所和贵州省纳入全国碳交易的重点排放企业有关负责人共 140 余人参加培训。



会议邀请到湖北省发展改革委、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和国电大渡河售电服务中心的专家就湖北碳排放权交易试点经验、碳排放数据监测与管理、

碳交易原理与试点碳价分析、企业碳资产管理经验和碳金融创新与企业绿色融资进行专题讲授。会议还组织学员分组深入湖北华电武昌热电有限公司、华电湖北分公司黄石热电厂进行现场教学。

培训期间，贵州省发展改革委、贵州环境能源交易所一行与湖北省发展改革委、湖北碳排放权交易中心有关领导同志就碳交易工作进行了深入交流，就推进两地合作交流交换了意见。

◇ 【政策聚焦】

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6-11-24 来源：国务院



国发〔2016〕65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现将《“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国务院

2016年11月24日

（此件有删改）

附件：“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的意见》

发布日期：2016-12-7 来源：新华社

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关于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就贯彻落实《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提出的“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体系”作出部署。

《意见》指出，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战略基点，坚持统筹兼顾、市场导向、继承创新、共建共享、开放合作的基本原则，

充分发挥标准与认证的战略性、基础性、引领性作用，创新生态文明体制机制，增加绿色产品有效供给，引导绿色生产和绿色消费，全面提升绿色发展质量和效益，增强社会公众的获得感。到2020年，初步建立系统科学、开放融合、指标先进、权威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与标识体系，实现一类产品、一个标准、一个清单、一次认证、一个标识的体系整合目标。

中环联合认证中心 应对气候变化部
(Department of Climate Change)

《意见》明确了 7 个方面重点任务。一是统一绿色产品内涵和评价方法，基于全生命周期理念，科学确定绿色产品评价关键阶段、关键指标，建立相应评价方法与指标体系。二是构建统一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与标识体系，发挥行业主管部门职能作用，建立符合中国国情的绿色产品标准、认证、标识体系。三是实施统一的绿色产品评价标准清单和认证目录，依据标准清单中的标准实施绿色产品认证，避免重复评价。四是创新绿色产品评价标准供给机制，优先选取与消费者吃、穿、住、用、行密切相关的产品，研究制定绿色产品评价标准。五是健全绿色产品认证有效性评估与监督机制，推进绿色产品信用体系建设，运用大数据技术完善绿色产品监管方式，建立指标量化评估机制，公开接受市场检验和社会监督。六是加强技术机构能力和信息平台建设，培育一批绿色产品专业服务机构，建立统一的绿色产品信息平台。七是推动国际合作和互认，积极应对国外绿色壁垒。

《意见》提出了 4 项保障措施。一是加强部门联动配合，建立绿色产品标准、认证

与标识部际协调机制，统筹协调相关政策措施。二是健全绿色产品体系配套政策，加强重要标准研制，建立标准推广和认证采信机制，推行绿色产品领跑者计划和政府绿色采购制度。三是营造绿色产品发展环境，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各有关部门、地方各级政府应结合实际促进绿色产品标准实施、认证结果使用与效果评价，推动绿色产品发展。四是加强绿色产品宣传推广，传播绿色发展理念，引导绿色生活方式。



国家认监委关于发布 2016 年第四批认证认可行业标准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6-11-23 来源：无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Certification and Accreditation Administrat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国认科〔2016〕73 号

国家认监委

各相关认证机构、检验检测机构，认可中心、认证认可协会，研究所：

2016 年 12 月 1 日

（此件公开发布）

经审查，现将《有机餐饮评价要求》等五项认证认可行业标准予以发布。

2016 年第四批认证认可行业标准目录

序号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实施日期
1	RB/T153-2016	有机餐饮评价要求	2017-06-01
2	RB/T208-2016	化学实验室内部质量控制 比对试验	2017-06-01
3	RB/T211-2016	组织温室气体排放核查通用规范	2017-06-01
4	RB/T302-2016	合同能源管理服务认证要求	2017-06-01
5	RB/T303-2016	养老服务认证技术导则	2017-06-0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

发布日期：2016-11-28 来源：甘肃省发改委应对气候变化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44 号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已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办公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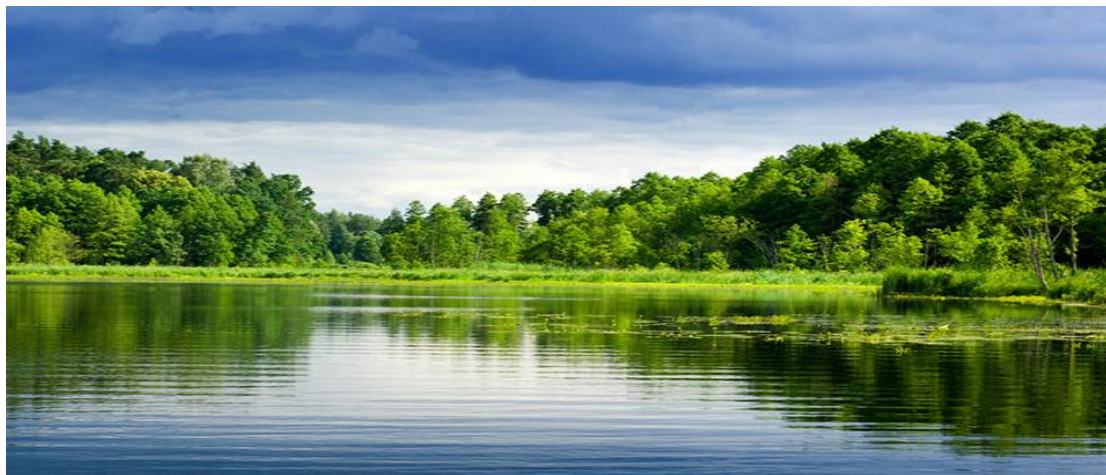
通过，现予发布，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2010 年 9 月 17 日颁布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暂行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6 号）同时废止。

主任：徐绍史

2016 年 11 月 27 日

附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下载

[附件.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改委 2016 年 44 号令](#)



中环联合认证中心 应对气候变化部
(Department of Climate Change)

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6-11-16 来源：国家能源局

各省（区、市）发展改革委（能源局），各派出能源监管机构，国家电网公司、南方电网公司、内蒙古电力公司，华能、大唐、华电、国电、国电投、神华、三峡、华润、中核、中广核、中节能集团公司，水电总院、电规总院、风能协会、国家可再生能源中心：

为促进风电产业持续健康发展，加快建立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按照《可再生能源法》要求，根据《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和《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我们制定了《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现印发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

附件下载：

[风电发展“十三五”规划.pdf](#)

国家能源局

2016 年 11 月 16 日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推进广东先进标准体系建设的意见

发布日期：2016-11-30 来源：广东省人民政府



粤府〔2016〕127 号

各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标准是经济社会有序发展的技术支撑，是国家治理体系建设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基础。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深

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的通知》（国发〔2015〕13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贯彻实施〈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行动计划（2015-2016 年）的通知》（国办发〔2015〕6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国家标准体系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国办发〔2015〕89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节能标准化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5〕16 号）等文件要求，全面深化我省标准化工作改革，推进广东先进标准体系建设，提升标准化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力和引领力，现提出以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围绕建立政府引导、市场驱动、社会参与、协同推进的标准化工作格局，优化标准化管理体制，改善标准供给体系，强化标准实施与监督，加快先进标准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标准化在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基础性、战略性作用，推动我省标准化综合水平保持国内领先水平、迈入国际先进行列，为我省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实现“三个定位、两个率先”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二）主要目标。

“十三五”时期，建立适应广东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具有广东特色、国内领先、与国际接轨的标准化管理体制和标准体系，广东标准的有效性、先进性、适用性明显增强，对经济社会的贡献率和国际竞争力大幅提升，标准化改革创新取得突出成效，推动我省成为先进标准创新创制的示范区和辐射源，建成标准强省。

——标准化管理体制更加完善。基本建立统一协调、运行高效，政府、市场与社会共治的标准化管理体制，基本建立政府主导制定标准和市场自主制定标准协同发展、协调配套的新型标准供给体系，基本建立政府领导统筹、标准化主管部门综合协调、各部门分工协作的工作机制，基本建立适应省情、协调高效、保障有力的标准化法规和政策体系。

——先进标准体系更加健全。适应省情、接轨国际、核心技术指标先进、对产业发展引领带动作用突出的先进标准在农业、工业、服务业和社会事业各个领域的覆盖率明显提高，不同层级、不同类别标准之间的协调性进一步增强，企事业单位主导或参与制修订的国际标准数量明显增加，在技术发展快、市场创新活跃的领域培育和发展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标准联盟（团体）。新编制发

布重点产业、行业标准体系规划与路线图 15 项以上，全省企事业单位主导或参与制修订国际标准累计达 1500 项以上、国家标准累计达 5500 项以上、行业标准累计达 4500 项以上、地方标准累计达 2500 项以上、团体（联盟）标准累计达 1500 项以上，制定重要指标高于国际、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的先进企业标准累计达 80000 项以上。

——标准化基础更加坚实。标准化技术机构布局更加合理、管理更加规范、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科研院所、高等学校、社会团体、检验检测技术机构等在标准化工作中的作用进一步强化。标准信息化程度进一步提高，标准化人才队伍进一步发展壮大。落户广东的国际、国家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工作组（TC/SC/WG）新增 30 个以上，省级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新增 30 个以上，培养和引进国际标准化高端复合型人才 200 人以上。

——标准化服务水平明显提升。标准化在推动经济提质增效升级，服务社会治理、生态文明建设、文化发展和政府管理中的地位和作用更加突出。科技、知识产权、管理创新和标准化协同发展，科技成果的标准转化率持续提高。标准对质量的引领和支撑作用充分显现，主要消费品标准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达 95% 以上。标准国际化程度大幅提升，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能力进一步增强。新创建国家和省级标准化示范试点 300 个以上，建成国家及省级产业技术标准创新基地 20 个以上。

二、主要任务

（一）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创新。

1. 推进标准化改革创新先行先试。积极争取承担国家标准化改革创新试点省建设工作。将标准创新纳入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发挥综合创新生态体系优势，搭建国际化标准创新平台，加快建设国家及省级产业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提升广东标准创新能力，实现由标准的追随者向标准的创

新者和引领者转变。积极争取承担国家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统筹规划我省试点示范项目布局,广泛应用试点成果。探索建立技术法规体系,在涉及人体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生态环境安全以及落实国家安全工作需要的领域组织制定技术法规。

2. 创新地方标准制修订工作机制。对时效性要求高、社会需求迫切的重要地方标准制修订实行全过程“绿色通道”工作模式,经实践检验或专家评价行之有效的团体标准或企业先进标准可直接采信为地方标准。支持有条件的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本领域地方标准的项目提出、组织起草、征求意见、技术审查和组织实施等工作。

3. 改革公共服务地方标准管理机制。省政府各有关部门负责本部门、本行业公共服务类地方标准的项目提出、组织起草、征求意见、技术审查、组织实施和监督,省政府标准化主管部门负责统一立项、批准、编号发布和组织实施监督,地级以上市政府可组织制定、发布或授权本市标准化主管部门组织制定、发布适用于本市的公共服务类地方标准。

4. 改革企业标准备案制度。鼓励企业制定高于国际、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的先进企业标准。按照国家总体部署,全面推行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逐步取消政府对企业产品标准备案管理,放开搞活企业标准,落实企业标准化主体责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鼓励标准化服务机构对企业公开的标准开展比对和评价,强化社会监督。

5. 强化标准的实施与监督。省政府各有关部门负责对本部门、本行业强制性标准的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以及推荐性标准的推广实施;省政府标准化主管部门负责全省标准实施的监督和统筹协调。标准化技术机构和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对标准的实施和监督提供技术支持。每年组织对一批重要标准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建立标准实施情

况的信息反馈、统计分析和公开通报机制。积极运用信息化和标准效果评价等手段进行标准实施情况监督,建立重要标准新闻发布制度。加大对违反强制性标准行为的执法力度,将企业执行标准情况纳入信用记录,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联动机制,将不按标准组织生产的企业纳入异常经营名录。

6. 建立标准公开制度。及时向社会公开地方标准制修订过程信息,免费向社会公开强制性标准和非涉密推荐性地方标准文本。支持标准化服务机构和企事业单位开展国际、国外标准翻译和标准解读工作,将供专业人士使用的标准转化为群众易看、易懂、易用的版本,带动社会标准化意识普遍提升,推动标准实施与监督。在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等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领域,结合实际情况探索推行简要标准版式。

(二) 加快先进标准体系建设。

1. 加强先进标准体系规划。科学规划我省农业、工业、服务业和社会事业等领域标准体系建设。重点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节能环保、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等领域,由省政府各有关部门与标准化主管部门共同研究、制定、发布标准体系规划与路线图,并推动实施。

2. 推进创新成果向标准转化。充分发挥标准在科研成果转化为生产力过程中的桥梁作用,健全协同创新工作机制,在计算与通信芯片、移动互联网关键技术及器件、云计算与大数据管理技术、新型印刷显示技术与材料、可见光通信技术及标准光组件、智能机器人、新能源汽车电池及动力系统、干细胞与组织工程、增材制造(3D 打印)技术、超高速无线局域网等重大科技专项领域,推动企业实施科技创新与标准化“三同步”(科研与标准研究同步,科技成果转化与标准制定同步,科技成果产业化与标准实施同步),鼓励企业将自主创新技术形成技术标准,推动企业按照国际通行规则形成专利与标准结合机制,加快科技成果产业化。

及时跟踪研究全球技术创新、产业发展趋势，规划未来产业标准体系，引领产业高端发展。

3. 提升标准体系先进性。对现行强制性地方标准进行评估，提出废止、转化、整合的建议。对现行推荐性地方标准开展集中复审，根据实际废止、整合、修订一批地方推荐性标准，合理缩减标准规模。重点制定一批抢占行业制高点的国际、国家和行业标准。重点研制需统一技术和管理，体现区域特色和亮点，符合广东实际的地方标准。鼓励制定关键指标先进的企业标准，推动企业普遍制定关键指标高于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内控标准，提升标准实施的先进性。

4. 培育发展标准联盟（团体）组织。鼓励根据产业发展需要成立标准联盟（团体）组织，研究制定规范标准联盟（团体）运作的规定，加强对标准联盟（团体）的培育和扶持，使标准联盟（团体）成为促进服务产业发展、保障质量底线、抢占标准高地、共享技术创新的平台。按照“标准引领—技术改造—做强产业”模式，制定一批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的联盟（团体）标准，引导我省联盟（团体）标准逐步上升为地方标准、行业标准、国家标准乃至国际标准。引导企业将自主核心专利融入联盟（团体）标准，形成“技术专利化—专利标准化—标准国际化”商业模式，实现自主创新价值最大化。

（三）推进广东标准国际化。

1. 大力开展国际标准化工作。进一步提高我省国际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主导和参与国际标准制修订的工作能力，充分发挥其带动和引领作用，探索建立国际标准化广东协作平台。重点围绕海洋开发、生态环境、清洁能源、智能电网、交通运输、信息网络等领域，争取更多的国际标准化组织技术机构或对口单位落户我省。重点支持新一代移动通信、数字电视、智能电网、节能环保装备、LED 照明、工程机械、电动汽车、船舶、新能源、新材料、电工电子、冶金、中医药、农业、节能减排、智能交通等领域国际标准的培育和孵

化。推动一批重要领域标准与国际标准进行比对、实现赶超。

2. 推动广东标准“走出去”。鼓励我省企事业单位和标准、产业联盟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逐步提升广东标准国际影响力。实施标准联通“一带一路”行动，省政府各有关部门和标准化主管部门联合组织研究“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标准，推动将广东标准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主要贸易国的标准转化或互认，以标准国际化支撑优势、特色领域产品国际化，以标准“走出去”带动产品、技术、装备、服务“走出去”。

3. 加强国际标准化合作。鼓励支持有能力、有条件的企业、科研机构或高端人才承担国际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工作或担任相关负责人职务，派遣人员到国际标准化组织总部学习、交流或工作，及时掌握国际标准化工作动态。鼓励广东承担有影响力的国际标准化活动，对代表国家参加各类国际标准化活动的单位和个人予以支持。在国际科技合作专项、政府之间科技合作项目、国际大科学与大工程合作项目研究中，支持将国际标准研制纳入合作内容。

4. 加强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与防护。推动建立跨部门的国外技术性贸易措施应对与防护联动机制，及时发布应对工作白皮书。建立覆盖全省、资源共享的技术性贸易措施预警与应对信息平台。加强我省主要出口行业及重点领域企业的技术性贸易措施预警信息系统和快速反应机制建设，有效保障外贸企业合法权益。

（四）夯实标准化工作基础。

1. 加快标准化法治建设。对我省现行标准化相关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评估，适时开展立改废工作。推进广东省标准化条例等地方性法规的立法工作。鼓励有地方立法权的市立法推进标准化战略实施，制定符合本地区标准化事业发展实际的地方性配套法规。完善支持标准化发展的政

策保障体系,重点制定我省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管理、实施标准化战略专项资金管理、先进标准激励、发展壮大标准联盟(团体),以及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等政策。

2. 加强标准化技术机构建设。鼓励企事业单位积极承担国家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和国家级国外标准研究机构相关职能,加强重点领域省级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建设。加强对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日常运行的监督管理,完善考核评价机制,不断提升技术服务和支撑能力。充分发挥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展中国家事务委员会(ISO/DEVCO)国内技术对口单位、国家欧洲标准研究中心(深圳)等国家级标准化技术机构的功能作用,增强我省在国际标准化组织中的影响力和话语权。

3. 加快发展标准化专业服务业。加快广东省标准馆建设,不断丰富标准馆藏,建立国内一流、国际先进的标准信息 and 标准化活动基地。完善标准化信息服务平台,探索构建标准“云平台”,推进跨部门、跨行业、跨区域标准化信息交换与资源共享。大力发展以市场供给为主的标准研究、标准规划、标准编写、标准实施、标准比对、标准评价及认证等方面的标准化服务,培育发展标准事务所等标准化服务第三方机构。加强中小微企业创新型企业的^①全过程标准服务,围绕创新创业标准需求,建立创客平台标准公益服务点,为可实现产业化的创新创业企业提供专业标准化服务。

4. 加强组织机构代码和物品编码工作。实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制度,构建以组织机构代码为主体标识码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体系。建设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库,建立省法人及其他社会组织的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加强物品编码新技术研发,加快商品条码在实体贸易、电子商务、现代物流、医疗、质量安全追溯等领域的应用。搭建以物品编码为溯源手段的质量信用信息平台,全

面推进商品条码在食用农产品、食品、食品相关产品、药品、农业生产资料、特种设备、危险品、稀土产品等重点领域追溯体系的应用,实现企业信息、产品信息与交易信息的互联和可追溯。

5. 增强企业标准化基础能力。加强对企业标准化工作的分类指导,支持大型企业、行业领军企业 and 创新型企业更多参与国家重要标准研制,实质性参与国际标准化活动;引导中小微企业积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提升企业竞争力。加强标准宣贯和培训指导,提高企业标准化意识,引导企业建立标准化工作机制,加强企业标准体系建设。深入开展“标准化良好行为企业”创建活动,充分发挥标准化专业服务机构的作用,为企业提供咨询和确认服务。鼓励企业取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和能源管理体系等国内外质量认证,提升企业的标准化能力和产品、服务质量水平。

6. 积极发挥行业协会作用。指导一批行业协会加强标准化制度建设,借鉴国际一流标准开展行业标准研制,在行业内进行应用示范推广,以标准促进行业整体质量水平提升。支持行业协会加强标准化基础能力建设,充分发挥行业协会在标准联盟(团体)组织建设、标准特别是联盟(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中的积极作用。支持行业协会加强标准化人才队伍建设,培养一批懂专业、识标准的专家团队。

三、重点工程

(一)战略性新兴产业标准化建设工程。

围绕珠江西岸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带、珠江东岸电子信息产业带等重点产业布局及需求,开展高端新型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LED照明、高端装备制造、教育装备研发制造、生物、节能环保、新能源和新材料等领域共性和关键技术标准的研发和推广。加快制定、完善 and 实施有关战略性新兴产业标准体系规划和路线图,推动新技术向标准转化,形成核心竞争力,以标准引领战略性新兴产业

业发展壮大。加快新一代信息技术标准化建设,围绕集成电路、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三网融合、数字家庭、信息安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领域,研究制定关键技术和共性基础标准,推动一批省优势标准转化为国家、国际标准,完善高端新型电子信息产业标准化信息平台,建立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大力提升我省信息产业标准化水平。加快智能制造装备、通用航空装备、城市轨道交通装备、海洋工程装备及船舶制造、卫星及应用产业标准体系建设,重点研究制定工业机器人、智慧工厂、智能化生产线和数字化车间、工业物联网、工业云等标准。推动智能装备制造领域专利与标准联盟建设,积极开展国家高端装备制造业标准化试点及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试点工作,推进制造装备“数控一代”、“智能一代”升级及其标准转化,促进智能装备制造产业向标准化、高端化发展。

(二) 消费品安全标准化建设工程。

围绕消费品化学安全、机械物理安全、生物安全和使用安全,建立完善消费品质量安全标准体系。开展重点消费品国内外标准比对评估,推动产业执行标准逐步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以纺织、服装、皮革、家具、五金、智能家电、新型建材、功能食品、婴童用品、精细化工产品、消费类电子产品、文教体育休闲用品等产品为重点,结合国家标准化布局和我省产业发展实际需求,研究制订一批消费品质量安全技术标准、管理标准和工作标准。继续引导消费品产业集聚区和产业集群组建产业联盟和标准联盟(团体),鼓励制修订一批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联盟(团体)标准,以技术创新与标准的融合提升我省传统优势产业竞争力。推进具有岭南特色的南药标准体系研究,探索先进科技创新成果在药品标准中的转化机制,制定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药品标准。结合现有标准化技术机构和检验检测实验力量,探索建立重要消费品关键技术指标验证制度。

(三) 现代服务业标准化建设工程。

按照建立现代产业体系的要求,以抢占产业发展制高点、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为目标,完善现代服务业标准体系。结合我省现代服务业发展状况,着重建立健全与促进广东经济发展,推动产业转型升级相关的金融服务、交通运输、现代物流、电子商务、科技服务、会展、高技术服务、服务外包、信息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以及与群众幸福感、获得感息息相关的旅游、健康服务、法律服务、家庭服务、养老服务等民生性服务业标准体系。支持广州、佛山、东莞、中山、肇庆等市开展国家物流标准化试点。制定实施我省商贸物流标准体系规划与路线图,推动物流安全、物流诚信、物流信息、多式联运等重要标准制修订工作。积极采用适合我省物流业发展的国际先进标准,支撑物流业国际化发展。

(四) 现代农业标准化建设工程。

结合实施粤东西北地区振兴发展战略,大力推行农业标准化建设。加强农产品安全标准化建设,进一步完善覆盖农业产前、产中、产后全过程,从农田到餐桌全链条的农产品安全保障标准体系,制定实施安全种植、健康养殖、产地环境评价、农业投入品合理使用、有毒有害物质残留限量及检测、鲜活农产品及中药材流通溯源、动植物疫病预防控制等领域的标准。加快现代农业、高效农业、智慧农业、特色农业和生态建设与保护标准化支撑体系建设,推进现代农业基础设施、高端装备标准化建设,提高农业标准化生产普及程度。加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产品、有机农产品和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工作。开展新农村建设标准化工作,立足于农村社区村落实际,推动农村社区村落的标准化建设,提高农村社区的生产和生活基础设施水平。开展新型城镇化建设标准体系研究,加快制定符合我省实际的新型城镇化基础通用标准,推进新型城镇化标准化试点,提升新型城镇化发展过程中的标准化水平。开展渔业基础设施建设标准化研究,制定渔港建设标准,提高渔港建设水平。进一步推进农

业标准化示范区（市）建设，以示范区为纽带实现现代农业向第二第三产业延伸，实现产销协调发展、生产生活生态有机结合，带动农业转型升级。

（五）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工程。

大力推进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建设，促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快公共安全标准化建设，研究制定信息安全、消防安全管理、消防技术服务、安全生产监管、职业健康防护、事故应急救援、特种设备质量安全等标准，提高我省公共安全管理水平。加强政务服务、公共交通、公共教育、公共文化体育、公共医疗卫生、食品药品安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气象、地震、地理信息等社会公共服务领域的标准体系建设。加快建设一批国家和省级社会管理与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深入推进行政审批标准化工作，规范行政审批过程中的权力运行和自由裁量，提高政府办事效率。加强政府自我监督，探索创新社会公众监督、媒体监督等方式，畅通投诉举报渠道，强化对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实施工作的监督。

（六）海洋经济和管理标准化建设工程。

组织编制广东现代海洋产业标准化发展规划，从海洋运输、物流仓储、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水养殖、滨海开发、旅游装备、海洋生物医药、海水综合利用等方面，逐步建立现代海洋经济产业标准体系，探索建设省海洋综合开发标准化示范区。推动制修订一批海洋基础通用标准，以及海洋仪器设备制造、海洋能利用、海水资源利用、海洋研究与试验发展、海洋服务、海洋环境监测、远洋捕捞、南海渔业资源保护、海洋自然保护区管理、海洋特别保护区管理、海洋经济事务管理、海洋监察执法、海域与海岛管理、海洋观测预报及防灾减灾、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等领域的地方标准。

（七）“广东优质”标准提升工程。

研究制订一批达到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的“广东优质”产品、服务、制造等标准，构建“广东优质”先进标准体系，积极打造以先进标准为引领、以卓越绩效管理为导向、以严格的市场认证为手段、以质量提升品牌带动为目标的“广东优质”区域品牌，推动本土制造实现高品质、高水平发展。依托国内外标准比对分析，探索对我省企业和标准联盟（团体）自我声明的标准开展先进性评价活动。从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中选择重点产品开展国内外标准比对工作，引导我省产品质量安全标准与国际标准或出口标准并轨，促进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

（八）节能减排标准化建设工程。

将强制性节能标准实施情况纳入各级政府节能目标责任考核。加强标准与节能减排政策有效衔接，构建节能减排标准体系。研究制定绿色制造系列标准，加快制修订能耗限额等节能地方标准以及企业能源管理中心、能源管理与审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量评估审核等节能基础和管理标准。在工业、建筑、交通、农业、公共机构、商贸酒店等领域制定比国家或行业标准更为严格的节能减排标准。从技术节能、管理节能、污染物排放控制技术、废物循环利用等环节入手，引导与帮助企业建立节能减排标准体系，实施绿色低碳与清洁生产；鼓励资源节约和替代技术研发与节能产品、节能智能电网技术等推广应用。推进循环经济标准化建设，制定完善节能、节水、节材和废物再利用、资源化等标准。完善碳交易标准体系，加快建设排污权交易、固体废弃物配额交易标准体系，建立符合国际通行规则的生态发展市场机制。

（九）创新成果标准化转化工程。

加快推动科技创新成果向标准转化，组建质监、科技、知识产权等部门联合工作组，推动科技、知识产权及标准化协同发展。在新一代移动通信、数字电视、智能电网、节

节能环保装备、LED 照明、工程机械、电动汽车、船舶、可再生能源、电工电子、冶金、新材料等领域以及我省产业集聚区、产业集群、产业技术标准创新基地推行科技创新成果标准化转化工作试点。大力推动质量创新成果标准化，推动将先进管理模式和经验融入标准并组织实施。

（十）电子商务产品标准明示及鉴证工程。

选取有条件的电子商务园区和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试行电子商务产品标准明示及鉴证工作。政府部门、社会组织、电商企业及消费者共同监督电子商务产品质量，营造线上线下产品质量无差别化的电子商务环境。以电子商务产品标准的公开明示和型式鉴证、等级鉴证、标准与生产一致性鉴证等为切入点，分层次开展电子商务产品标准明示及鉴证工作，做到标准明示、社会鉴证、生产达标、认证保障，增强消费者信心，促进电子商务产业良性发展。

（十一）工程建设标准化工程。

以海绵城市建设、城市轨道交通建设、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钢结构建筑、房屋与市政工程质量安全、建筑信息模型等方面的技术标准为重点，大力推进工程建设标准化，提升工程质量与安全水平。加快推进城乡规划、给排水、污水处理、燃气供给、市容环境卫生、城市生活垃圾及建筑余泥渣土填埋场建设等标准的研究和制修订，提高城乡基础设施建设质量，提升城市管理标准化、信息化、精细化水平。构建与国家技术体系相衔接、适合亚热带气候特点、具有岭南文化特色的广东省建筑产业现代化标准体系，加强施工装配等先进适用技术的标准研究和制修订，推动建筑产业转型升级。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协调。

充分发挥省标准化协调推进联席会议的组织协调作用，统筹全省标准化重大改革，研究制订标准化重大政策，协调解决跨部门、跨领域的标准化工作重大问题。成立重点领域专项工作组，根据需要吸纳相关行业企业、社会组织等加入。省标准化主管部门要充分履行标准化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职责，省直各部门要按职责分工管理好本部门、本行业标准化工作，充分发挥在相关领域标准的制定、实施及监督作用。鼓励地市参照建立相应的工作机制。各重点工程牵头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分别制订具体实施方案，明确工作目标、指标体系、主要任务、工作分工等具体要求，列出时间表和路线图，确保尽快取得突破。

（二）加强经费保障。

各地、各部门要完善各领域标准化工作配套激励措施和扶持政策。全省各级财政要根据工作需要统筹安排标准化工作专项经费，为标准化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保障和支持。充分运用财政后补助和间接投入等方式，支持企业自主决策、先行投入，开展重大产业关键共性技术标准的研发攻关。鼓励和引导社会各界和企业加大标准化工作投入，探索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的标准化经费保障和投入机制。

（三）加强人才培养引进。

培养一批省重点产业的标准化人才，纳入省人才发展战略。支持鼓励高等院校开设标准化专业课程和研究生培养计划，支持高等学校、职业技术学校、标准化院所与企业合作建立标准化人才培养基地；支持标准化基础知识培训专业网站发展，开展各种类型的标准化专题培训。培养引进一批标准化知识基础扎实、外语水平高且熟悉国际规则的高端复合型人才。

（四）加强宣传引导。

加大标准化工作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杂志、互联网等媒体平台和

“世界标准日”、“质量月”等专题活动，加强标准化政策法规、标准化知识宣传普及，切实提高全社会的标准化意识，营造全面推进实施标准化战略的良好氛围。

（五）加强督促检查。

各地、各部门要各负其责，建立工作制度，掌握并定期向省标准化协调推进联席会议报告工作进展情况。省政府将适时组织对

有关工作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将相关标准化改革创新和标准体系建设工作纳入对地级以上市政府质量工作考核的范围。

附件：重点任务分工和进度安排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6 年 11 月 30 日

◇ 【国内资讯】

习近平对生态文明建设作出重要指示，李克强作出批示

发布日期：2016-12-7 来源：中国新闻网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近日对生态文明建设作出重要指示强调，生态文明建设是“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内容。各地区各部门要切实贯彻新发展理念，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强烈意识，努力走向社会主义生态文明新时代。

习近平强调，要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尽快把生态文明制度的“四梁八柱”建立起来，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制度化、法治化轨

道。要结合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推动绿色、循环、低碳发展，形成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方式。要加大环境督查工作力度，严肃查处违纪违法行为，着力解决生态环境方面突出问题，让人民群众不断感受到生态环境的改善。各级党委、政府及各有关方面要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扎实工作、合力攻坚，坚持不懈、务求实效，切实把党中央关于生态文明建设

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为建设美丽中国、维护全球生态安全作出更大贡献。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作出批示指出，生态文明建设事关经济社会发展全局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基石。近年来，各地区各部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采取有效措施，在推动改善生态环境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希望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持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着力调整优化产业结构，积极发展生态环境友好型的发展新动能，坚决淘汰落后产能。着力通过深化改革完善激励约束制度体系，建立保护生态环境的长效机制。着力依法督察问责，严惩环境违法违规行为。着力推进污染防治，切实抓好大气、水、土壤等重点领域污染治理。依靠全社会的共同努力，促进生态环境质量不断改善，加快建设生态文明的现代化中国。

全国生态文明建设工作会议 2 日在浙江省湖州市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副总理张高丽在会上传达了习近平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批示精神并讲话，进一步部署推进全国生态文明建设工作会议。他表示，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取得了重大进展和积

极成效。但总体上看我国生态文明建设水平仍滞后于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恶化趋势尚未得到根本扭转。要切实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把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生态文明建设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开创社会主义生态文明新时代。

张高丽强调，要强化主体功能定位，加快优化国土空间开发格局，大力推进绿色城镇化和美丽乡村建设。要结合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建立绿色循环低碳发展产业体系。要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加大环境督查工作力度，着力解决生态环境方面的突出问题，以看得见的成效取信于民。要坚持节约优先，在转变资源利用方式上狠下功夫，促进资源节约循环高效使用。要加快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制度化、法治化轨道。各地区各部门要牢固树立“四个意识”，锐意进取，真抓实干，为建设美丽中国作出新的贡献。

浙江省、福建省、江西省、贵州省、青海省和国家发展改革委、环境保护部负责同志作会议发言。

党和国家机关有关部门、各省区市和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负责同志等参加会议。



陈吉宁在国合会 2016 年年会上发表讲话 用生态文明的理念和行动造福中国与世界

发布日期：2016-12-9 来源：中国环境报



环境保护部部长、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合会”）中方执行副主席陈吉宁今日出席国合会 2016 年年会并发表讲话。

陈吉宁表示，当今时代，人类面临气候变化、生物多样性减少以及传统的空气污染、水资源、水环境问题等全球性挑战，需要我们共同努力、携手应对。今年国合会的主题是“生态文明：中国与世界”，既契合了中国政府推进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的战略选择，也呼应了应对全球环境挑战、共同维护世界环境安全的现实需要。中国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习近平主席明确指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要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推动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美丽中国。这一系列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成为中国共产党新的执

政理念和发展理念，凸显了生态文明建设在国家发展战略布局中的极端重要性和紧迫性，成为我们处理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关系、推动可持续发展的方向指引。

陈吉宁说，中共十八大以来，中国生态文明建设的步伐明显加快。今年 1~11 月，338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 PM_{2.5} 平均浓度在连续两年下降的基础上，同比下降 8.3%，优良天数比例同比提高 2.6 个百分点；全国地表水国控监测断面 I~III 类水体比例比 2015 年全年增加 4.9 个百分点，劣 V 类断面比例减少 2.1 个百分点。产业结构、能源结构和空间布局正在优化，单位产品主要污染物排放强度在稳步降低。但中国生态文明建设仍然滞后于经济社会发展，环境问题依然突出，必须付出巨大的、不懈的努力。

陈吉宁指出，在建设生态文明的进程中，破解发展与保护的矛盾，实现可持续发展，

改善环境质量，必须抓住创新这条主线。一是发展模式创新。要以绿色导向推动转型和创新，以创新和转型实现环境质量的改善，努力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二是体制机制创新。要着力于通过强化地方政府的环境保护职责，推动落实企业的排污守法责任；着力于既强化各部门责任，又加强部门间的协作。三是管理方式创新。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智能设备等技术的蓬勃兴起，为我们创新管理方式，推动管理转型，大幅度提高管理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机遇。四是科技创新。进一步加强区域性的重大环境科学问题的研究，为众多环境问题的成因和过程提供可靠、准确的科学解释，从而为构建高效的、系统的调控方案提供帮助。五

是公众参与创新。要不断创新信息传播方式和社会参与方式，让每一个人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监督者、实践者和受益者。

国合会期间，陈吉宁分别会见了联合国副秘书长、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索尔海姆，国合会外方执行副主席、加拿大环境与气候变化部部长麦肯娜，国合会副主席、德国联邦环境、自然保护、建设和核安全部部长亨德里克斯，国合会副主席、英国牛津大学马丁学院院长、联合国原副秘书长、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原执行主任施泰纳，就环保领域的合作进行了深入交流。陈吉宁与索尔海姆共同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关于建设绿色“一带一路”的谅解备忘录》。

国合会 2016 年年会在京开幕 本届年会主题为“生态文明：中国与世界”

发布日期：2016-12-8 来源：环境保护部网站



12月7日，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合会”）2016年年会在北京开幕，本届年会主题为“生态文明：中国与世界”。

会议将听取“中国绿色转型：展望2020-2050”“法治与生态文明建设”“生态文明与南南合作”“中国在全球绿色价值链中的

作用”等政策研究项目汇报，同时设立绿色转型新动能与可持续发展未来、环境与气候变化的全球治理、分享经济与绿色发展、南南合作与绿色“一带一路”等4个主题论坛，讨论形成本次年会给中国政府的政策建议。会议还就中国和世界环境与发展热点问题以及国合会工作重点领域进行互动讨论。

在今天上午的“绿色转型新动能与可持续发展未来”论坛上，参会代表围绕绿色转型展望、国家及地区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行动、制度创新等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认为绿色转型对中国是一个艰巨的挑战，更是一个重大的历史机遇。中国需要充分借鉴国际经验，推动绿色转型，加快解决资源环境问题，促进全球可持续发展进程。“环境与气候变化中的全球治理”论坛上，参会代表围绕环境与气候变化方面的国际行动、中国在全球环境治理体系建设中的角色和作用以

及海洋可持续利用等议题开展了深入讨论,认为随着《巴黎气候变化协定》的全面生效,需要在地方、区域和国际各个层面积极落实协定内容,加速全球气候行动,推动 203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在海洋与极地问题上,中国要加强海洋可持续利用方面的研

究,积极参与到提高海洋治理能力的国际和区域倡议中。

本届年会是第五届国合会第五次年会,国合会中外委员、特邀嘉宾、观察员等中外来宾 260 余人参加了会议。经国务院批准,第六届国合会将于 2017 年正式启动。

多城探索低碳发展之路 明确碳排放峰值时间

发布日期: 2016-12-7 来源: 中国环境报



中国宣布将在 2030 年左右达到二氧化碳碳排放峰值,而城市在达峰过程中无疑起着决定性作用。

国家发改委气候司副司长蒋兆理日前接受媒体采访时透露,第 3 批低碳城市试点名单预计将于近期公布,“十三五”时期,低碳城市试点将扩展到约 100 个。

自 2010 年 7 月启动低碳省区和低碳城市试点工作以来,国家发改委先后确定了两批次共计 6 个省区、36 个城市作为试点单位。目前,国家发改委气候司正组织专家、研究机构对“十二五”期间低碳试点地区的表现进行评估。

近日出版的《中国城市低碳发展规划峰值和案例研究》(以下简称《案例研究》)中,对 6 年来不同省市低碳发展转型的探索与创新做出总结和回顾。

多地明确碳排放峰值时间

据统计,截至目前,全国共有 34 个省市地区公布了碳排放达到峰值的时间。其中,北京、上海、宁波、青岛等 12 个地区提出,峰值时间将发生在“十三五”时期。这些地区主要以经济发展较快的东南部沿海省市和北京、上海等一线城市为主,经济起飞较早,已经达到一定的发展阶段,对资源环境瓶颈的压力感受更大。

此外,有 13 个地区提出峰值时间在“十四五”时期,10 个地区的峰值在 2025 年~2030 年,重庆的峰值(2035 年)在国家峰值之后到达。这些地区以西部省市居多,因工业化、城镇化水平相对较低,还需要更大的排放空间。

法规缺失、数据薄弱影响推进

通过对 42 个试点单位进行系统梳理和比较研究发现,现阶段仍存在诸多问题有待解决。

虽然国内已有多部法律、法规涉及低碳发展,如《环境保护法》《节约能源法》等,但都不是专门针对低碳发展而出台的,对如何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缺乏可操作性,使得低碳发展的责权不明晰。另外,绝大多数城市结合自身基础条件,制定出台了一系列地方政策规范,但仍存在宏观层面规划居多、分领域细化措施不足的问题。

不仅如此,目前试点地区都建立了碳排放清单,但数据仍然比较薄弱。而城市选择低碳发展道路,首先就需要了解城市的温室气体排放现状和趋势,并在此基础上开展低碳规划。

同时,由于低碳评价指标体系的缺失,导致难以对现有政策进行科学评估,无法对政策调整做出指导。

应突出重点避免大而全

《案例研究》建议,应坚持总体推进与局部推进有机结合,集中解决突出矛盾。低碳试点需要从整体规划着眼,基于完善的政策法规,推动节能减排目标实现。不同类型试点自身禀赋不同,面临的问题和提出的目标也不同,应当具体确认低碳建设重点,除了从宏观层面推动城市综合低碳建设,更应有针对性、有特色地解决核心问题,避免盲目大而全地开展低碳工作。

湖北出台应对气候变化和节能“十三五”规划推进节能降碳

发布日期: 2016-12-9 来源: 湖北日报



12月8日,省政府公布《湖北省应对气候变化和节能“十三五”规划》,我省将通过节能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推进重点领域节能降碳等工作,积极探索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模式,增强应对气候变化的能力。

根据规划,到2020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15年降低19.5%,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2015年降低16%。

“十三五”期间,我省应对气候变化和节能的主要目标是能耗强度和碳排放强度明显下降,能源消费总量得到合理控制。符合节能低碳特征的产业体系基本建立,能源利用效率进一步提高。适应气候变化能力显著增强,城乡综合防灾减灾能力进一步提升。试点示范取得显著成效,绿色循环低碳生活方式和消费模式基本形成,节能低碳理念得到广泛普及和接受。

“十二五”期间,我省以年均5.15%的能源消费增速支撑了地区生产总值年均10.8%的增长,全社会节能量4684万吨标准煤,减少二氧化碳排放9836万吨。

内蒙古黄河水 2000 万立方米/年水权成功交易

发布日期：2016-12-1 来源：新华社



内蒙古自治区黄河干流盟市间水权转让一期试点 2000 万立方米/年水权交易 30 日在中国水权交易所全部签约，标志着全国水利改革和水权制度建设又迈出重要一步。

据悉，内蒙古自治区黄河干流水权转让试点 1.2 亿立方米转让水量指标已分配给沿黄有关盟市。按《内蒙古自治区闲置取用水指标处置实施办法》，自治区水利厅收回未履行转让合同和相关规定企业的水指标 2000 万立方米/年并于 11 月 21 日网上挂牌。鄂尔多斯市、乌海市、阿拉善盟等多家企业积极应牌，经中国水权交易所、内蒙古水权收储转让中心协调，最终内蒙古荣信化工有限公司、乌海神雾煤化科技有限公司等 5 家企业达成受让意向，2000 万立方米/年水权

交易 30 日全部签约。交易期限 25 年，首付价格是 0.6 元/立方米，本次交易金额人民币 3 亿元。

由内蒙古水权收储转让中心通过中国水权交易所交易平台进行公开交易成功，标志着内蒙古自治区黄河干流盟市间水权试点工作市场运行机制进一步完善。通过采用市场调节方式，农业灌溉用水向工业项目用水转换，调整了用水结构，促进了水资源向高效率、高效益行业流转，进一步优化了水资源配置。内蒙古自治区首次运用市场机制配置水资源，在水利改革中有里程碑意义，对全国水权制度建设产生重要示范带动作用。

据悉，2003 年，内蒙古自治区在全国率先开展黄河流域盟市内水权转让工作，2014 年水利部正式确立内蒙古为全国七个水权试点之一。内蒙古自治区黄河干流盟市间水权转让主要是通过政府调控、市场调节、水行政主管部门动态管理的方式，将农业灌溉节约的水量有偿转让给工业企业，以工农业的相互支持、区域间合理配置，实现水资源优化配置。

河北省工业水权可正式交易了

发布日期：2016-12-7 来源：河北日报

从省水利厅获悉，近日，我省出台《河北省工业水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这意味着我省工业水权可以正式交易了。

按照该办法，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工业水权交易的监督管理和业务指导，促进交易有序开展，鼓励跨行业交易。交易的工业水权应是取水许可有

效期和取水限额内的，通过调整产品和产业结构、改革工艺、节水等措施节约的水量使用权。在地下水超采区，以深层承压水为水源的工业生产取用水户，不得转让水权。

出售方、购买方应向具有管辖权的县级以上水行政主管部门分别提出交易申请。受理部门对交易主体、取水许可、交易额度、

交易期限、交易用途以及对公共利益和第三方影响等内容进行审核。审核合格后,交易主体方可获得交易资格。

获得交易资格的出售方和购买方,可采取自主交易、平台交易和政府回购等形式进行交易。自主交易价格由出售方、购买方自主协商决定;平台交易价格采取竞价、双方协商或根据平台评估确定;政府回购价格应综合考虑节水成本、税费、合理收益等因素。交易所得按规定扣除相关税费后,归出售方所有,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侵占、截留、挪

用。购买方获得工业水权后,应按规定缴纳水资源税(费)。交易完成后,出售方和购买方依法办理取水许可证或取水许可变更手续。



山东将打造万亿元级别节能环保产业

发布日期: 2016-12-5 来源: 新华社

为促进绿色发展和环境改善,山东省近期出台政策对节能环保产业进行引导和扶持,并力争 2020 年全省节能环保产业总产值达到 1 万亿元。



山东省经信委主任钱焕涛介绍,山东省能源资源消耗总量大、污染物排放总量高,节能环保产业存在巨大的市场。同时,山东省产业体系完善、制造业基础扎实,节能环保产业具有良好发展条件。截至 2015 年底,山东省有节能环保产业企业 3000 余家、从业人员 100 多万人,全年实现总产值 5600 亿元。但自主创新能力有待提升、龙头骨干企业不多且带动作用不强、投融资渠道不够畅通等问题,仍制约着山东省节能环保产业发展。

根据山东省政府出台的产业规划,山东省将以高效节能产业、先进环保产业、资源循环利用产业为重点,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节能环保领域工程技术类研究中心、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等创新平台建设,支持企业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主导产品,从而推动节能环保产业整体水平的提升。

钱焕涛介绍,为引导和扶持节能环保产业,山东省将配套建立健全碳排放权交易、排污权交易、水权交易制度,推进排污权、用能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工作,健全污染者付费制度;建立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动生产者落实废弃产品回收、处理等责任;完善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制度以提高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比例,激发绿色消费市场活力。

山东省提出,到 2020 年,山东节能环保产业总产值力争达到 1 万亿元,年均增长 12%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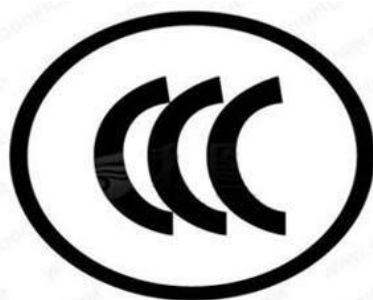
我国工业产品认证证书突破百万张

发布日期：2016-12-6 来源：国家认监委

儿童安全座椅、农机等产品的合格率由不到 10%提升到 90%以上，这一变化是我国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认证）带来的。12 月 2 日，国家认监委认证监管部主任李春江在工业产品认证工作会议上表示，强制性产品认证和自愿性产品认证证书合计突破 100 万张。其中，指定强制性产品认证机构 24 家，共计颁发 CCC 证书 53 万多张。

据介绍，产品认证在服务绿色发展、推动资源节约方面成效突出。截至目前，节能产品认证累计发放证书 67776 张，涉及企业 3071 家，2016 年实现节约电能 56543.26 万千瓦时，折合标准煤 1781.11 万吨；节水产品认证累计发放证书 10840 张，涉及企业 1468 家，2016 年实现节约水资源 462.22 亿吨；可再生能源认证累计发放证书 5478

张，涉及企业 1493 家，2016 年实现替代电能 160252.03 万千瓦时，折合标准煤 5047.94 万吨；累计发放国推污染控制认证证书 2269 张，涉及企业 322 家；累计发放低碳产品认证证书 1100 张，涉及企业 400 余家。



国家3C认证

2016 中国碳市场高峰论坛在京举办 探讨全国统一碳市场建设

发布日期：2016-12-5 来源：和讯网



12 月 2 日，以“统一碳市场：机遇与挑战”为主题的 2016 中国碳市场高峰论坛在北京举办。此前，碳市场高峰论坛连续已连续举办三年。

来自政府机构、碳市场试点省市相关交易所、金融单位、电力企业、科研院所及媒体等共 150 余人参加论坛，在各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关注低碳发展的时代背景下，政

府与企业将如何面对全新的市场环境和发展机遇展开深入讨论。近年来,我国在碳排放交易试点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碳市场交易规模不断扩大。在多年试点工作的基础上,全国统一碳市场将在 2017 年启动。此前,碳交易试点已在北京、上海、天津、重庆、广东等多地开展。

以清洁发展为主导的新一轮能源变革势头,是未来能源发展的根本方向。习近平主席在杭州 G20 峰会上作重要讲话,强调“共同构建绿色低碳的全球能源治理格局,推动全球绿色发展合作”,对于落实去年 9 月联合国发展峰会上“探讨构建全球能源互联网,推动以清洁和绿色方式满足全球电力需求”的中国倡议具有重要意义。

国家发改委应对气候变化司副司长蒋兆理发表了题为“应对气候变化形势与我们的任务”主题演讲。他认为构建碳市场是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形势的有效手段,碳市场作为一个清晰的制度体系,提出了既定的减排目标,也提供了更多的减排选择,不仅能够帮助中国的企业实现转型升级,又能够有效地实现碳排放的目标。电力行业作为国民经济最重要的能源供应的行业,应该认清形势,抓住机遇,不断完善管理和技术,在更低资源消耗下生产出高质量,高水准的产品,为其他行业做出示范。

来自电力企业、科研院所、金融机构等不同领域的五位专家分别发表了主旨演讲。国网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江昊表示,在“互联网+”时代,电子商务和绿色金融的综合应用能够进一步助推绿色低碳发展。国网能源研究院企业战略研究所所长马莉认为,在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背景下,建立合理的碳市场交易价格机制有利于平稳推进碳市场建设。清华大学能源环境经济研究所所长张希良深入分析了国家碳市场设计中的总量设定与配额问题。全球能源互联网发展合作组织发展局王伟博士认为,全球能源互联网是能源行业碳减排的必由之路。海通

证券资产管理公司研究院牛品从资本市场现状出发,阐述了碳市场投融资的前景。

论坛还设置了“建立统一碳市场的践行者”及“全国统一碳市场建设展望”两大圆桌论坛环节。来自银行业、碳市场第三方核查机构、证券业、碳资产管理机构等低碳行业的代表,共同解读碳市场政策,探讨构建统一碳市场过程中所带来的机遇与挑战。

论坛期间,上海置信碳交易营业部正式揭牌。置信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中广核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汽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分别签署战略合作书。

论坛由英大传媒集团、南瑞集团公司联合主办,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协办,英大传媒集团数字媒体中心与上海置信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置信低碳技术研究中心承办。

绿色低碳发展方向已成为全球大势所趋。我国高度重视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积极参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下的谈判进程,推动达成具有历史意义的巴黎协定。刚刚闭幕的马拉喀什气候大会,正是巴黎协定正式生效后全球首次召开的气候变化会议,也是第一次缔约方大会。我国已承诺,2030 年左右,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并争取尽早实现,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05 年下降 60%到 65%,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到 20%左右。“十三五”规划纲要提出,要落实减排承诺,积极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有效控制温室气体排放,推动建设全国统一的碳排放交易市场。

在多年试点工作的基础上,全国统一碳市场将在 2017 年启动。有专家预测,中国碳交易市场将成为全球最大的碳交易市场,有助驱动投资决策和消费习惯向绿色转型。

国家电网公司作为全球最大的公用事业企业、服务超过 10 亿用电客户的中央企业,积极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致力于推动低碳绿色发展,

大力推动能源转型，推进能源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近年来，国家电网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推进能源革命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要求，主动履行央企社会责任，将“两个替代”作为长期发展战略。加快建设以特高压为骨干网架、各级电网协调发展的坚强智能电网，充分发挥保障能源安全、优化能

源结构、加快能源转型、促进生态文明、构建全球能源互联网等方面的关键作用；发挥大电网联网效益和跨省支援能力，促进清洁能源大规模开发、大范围配置、高效率利用；在能源消费方面大力推进“以电代煤、以电代油、电从远方来、来的是清洁发电”，深入分析用电结构变化，在居民采暖、生产制造、交通运输等领域加大电能替代力度，扩大替代范围。

武汉亮相 C40 城市气候市长峰会 4 项目入选全球气候变化案例

发布日期：2016-12-7 来源：低碳工业网

当地时间 12 月 2 日，为期 3 天的第六届 C40 城市气候领导小组（简称 C40）市长峰会在墨西哥首都墨西哥城落下帷幕，来自伦敦、纽约、首尔、悉尼等 90 多个城市的市长及高级政府官员出席。武汉受邀出席并介绍在应对气候变化方面的经验与探索。

C40 是全球大型城市为采取行动减少温室气体排放而成立的机制，由 83 个城市成员组成。武汉 2 年前正式受邀加入，成为国内继香港、北京、上海之后，与深圳同时加入的国内第 5 个 C40 成员城市。C40 市长峰会每两年举办一次。

此次峰会举行了 C40 城市奖颁奖晚会。武汉公共自行车项目入围交通类提名，并与新能源大楼、海绵城市、古田新城等项目一起，入选 2016 全球 100 个应对气候变化案例。

武汉公共自行车项目自去年 4 月至今，累计开通运营站点 913 个，投放公共自行车 2.3 万辆。日均骑行量已突破 10 万次，累计

骑行量突破 2300 万次，成功实现骑行武汉三镇。



新能源大楼指的是位于光谷的武汉新能源研究院大楼“马蹄莲”，因广泛应用光伏发电、中水回用、智能电网等节能环保技术，在中国绿色建筑评价标准中获得最高级。

在海绵城市建设领域，武汉是全国首批海绵城市建设试点城市，年底将完工 10 万平方米。古田新城则是武汉老工业基地绿色转型的样本。



✧ 【国际资讯】

国际机构建议建立全球性的碳市场

发布日期：2016-12-2 来源：全球变化研究信息中心



全球碳定价机制趋势及展望

1、碳定价机制趋势

全球已有 189 个国家通过国家自主贡献预案 (INDCs)，承诺减少本国的温室气体排放并适应正在变化的气候。INDCs 的实现依靠一系列政策和规划，其中碳定价机制将发挥越来越大的作用。

目前，全球约有 40 个国家司法管辖区和超过 20 个城市、州和地区进行了碳定价，覆盖的温室气体排放量达到 70 亿吨 CO₂e，约占全球温室气体排放量的 13%。过去 10 年中，碳定价机制覆盖的全球排放已经增长了 3 倍。2016 年出台了两个新的碳定价计划：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省为液化天然气工厂的排放进行了定价，澳大利亚为减排基金 (Emissions Reduction Fund) 推出了一套保障机制，要求超过排放上限的大型排放设施抵消额外的排放量。

在现有机制内，碳价格的变化范围仍然很大。2016 年，每吨 CO₂e 的价格跨度从不足 1 美元到 131 美元，大约有 3/4 的排放量价格低于 10 美元/t CO₂e。

除了强制性碳定价机制数目的增长，据碳披露计划 (CDP) 报道，2016 年实现内部碳定价的企业数目也有所增加，企业数量升高至 2014 年的 3 倍。这些企业内部所使用的碳价格变化范围较大，每吨 CO₂e 的价格从 0.3 美元到 893 美元不等，其中大约 80% 的排放定价范围为 5~50 美元/t CO₂e。

2、未来展望

预计 2017 年碳定价机制覆盖的全球排放份额将出现有史以来最大幅度的增长。如果中国能够在 2017 年完成碳排放交易系统的构建，那么最初的非正式估计表明，碳定价机制覆盖的碳排放占全球排放份额可能从当前 13% 增加到 20%~25%。2017 年展开的其他计划包括：加拿大安大略省将推出碳排放交易体系，加拿大阿尔伯塔省计划与

已存在的碳排放交易体系一起实施碳税，智利和南非将推出碳税，法国正在计划于 2017 年引进碳价格的下限。

近年来碳定价机制的范围已经显著扩大，但这些机制仍然处于早期阶段。为了动员政治上的支持，一些政策制定者已经推出了相对低水平的碳价格。即使如此，碳定价政策框架和体制结构的实现仍然为提高未来减排雄心奠定了基础。

政策建议

1、促进碳定价机制与更广泛的政策环境相协调

碳定价机制与广泛的政策环境相协调时，才能发挥其最佳效果并达到最大的公众接受度。政策制定者需要平衡多个目标，气候减缓只是其中的一个。为了促使碳定价发挥最佳效果，政策制定者需要注意以下问题：

(1) 将碳定价机制与辅助性政策结合起来，以发挥所有政策的成效，并确保碳定价机制的影响能够被社会所接受。应该注意的是，碳定价机制可以帮助实现其他目标，例如提高税收上升效率或帮助减少地方空气污染。

(2) 管理与碳定价相关的政策重叠。这些政策重叠会增加整个社会的减排成本，政策制定者可以利用共同目标来管理这些政策和碳定价机制之间的相互关系，减轻副作用，使成本最小化。

(3) 解决一系列反补贴政策的挑战。反补贴政策使得碳定价机制在作用于投资者和消费者的时候产生一些不利的影响，碳定价可以不用等到相反政策取消之后再出台，它可以作为化石燃料改革方案的一部分。

然而，在一些财政不鼓励低碳投资的地方，可能需要进行权衡碳定价机制。

碳定价、其他气候变化政策以及更广泛的国内政策环境之间存在复杂交互的动态特性，这意味着不能完全预测所有问题，对这些交互关系的管理将会是一个进化和迭代的过程。政策制定者应该将定期审查评估过程结合起来，以便于对突然出现的挑战做出反应。

2、在巴黎会议后建立全球性的碳市场

除了作为实现国内减排的有效工具之一，碳定价机制可以通过建立全球性碳市场的方式来支持气候减缓的国际合作。全球性碳市场允许那些具有减排经济责任的个体以经济有效的方式去购买排放配额，这种灵活性可以显著地降低成本，使减排主体的雄心增加。

建模分析显示，全球性碳市场可以减少减排的支付成本。在 21 世纪中期之前，全球性碳市场有潜力将全球气候减缓成本减少 50%。到 2050 年，世界一些贫困地区出售减排量的资金流动会达到其国内生产总值的 2%~5%。另外，全球性碳市场会提高决策者解决碳泄露挑战与应对国内碳定价竞争影响的能力。

目前，建立全球性的碳市场还存在一些障碍。首先，卖家可能担心当前出售碳排放配额会使其未来更难实现 INDCs 或者其他承诺。其次，卖家担忧会失去对国内碳定价的控制，以及由于国际间可能的资金转移所带来的政治挑战。解决上述障碍的方案包括技术合作、注重结果的气候融资、部门途径、衡量和反映有差别的雄心的机制、国际标准的广泛使用。



欧委会发布三份关于可持续发展的通讯文件

发布日期：2016-11-29 来源：欧盟官网



欧盟官网 11 月 22 日发布消息称，欧委会发布三份通讯文件，旨在为欧盟内政和外交的可持续发展提出战略方向。第一份文件是《关于欧洲未来可持续性的下一步工作方案》，具体说明了欧委会的 10 大政策重心

将如何推进欧盟实现其可持续发展目标及联合国 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第二份文件是《欧洲发展共识》，提出了欧盟及成员国推进全球发展合作的共同愿景和政策框架。第三份文件是《与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ACP）国家的伙伴关系全面升级》，就欧盟与 ACP 国家关系的升级和可持续发展提出建议。欧盟副主席莫盖里尼表示，这三份文件旨在加强欧盟与伙伴国家的合作，同时在欧盟内部乃至全球推动可持续发展；欧盟将继续支持和平、民主和善治，为推动共同繁荣持续努力。

外媒：美放弃应对气候变化责任损人不利己

发布日期：2016-12-9 来源：参考消息网



英国《经济学人》网站 11 月 26 日刊登题为《特朗普时代的气候变化》一文。文章称，2009 年，唐纳德·特朗普在一封呼吁美国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的公开信上签字。2012 年，他称气候变化是中国人编造的骗局。在选举期间，他表示要退出去年在巴黎达成的

一项关于应对全球变暖的国际协定。近日，作为当选总统，特朗普称他对《巴黎协定》持“开放态度”，并表示人类活动和气候变化之间存在“一些联系”。

这种反复无常的态度既解救了悲观主义者，也解救了乐观主义者。对于气候问题感到失望的人仍觉得美国会忽略或退出《巴黎协定》，或者放弃作为《巴黎协定》基础的 1992 年《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比较开朗乐观的人则希望特朗普会改变其选举时期的言论，继续推动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现实则更加复杂。特朗普标榜的“美国优先”的民粹主义对于救助地球毫无作用，但也不会造成许多人担心的大灾难。

文章称，首先是坏消息。即使特朗普尊重美国对于《巴黎协定》的承诺，其政府也不可能开展行动。共和党中的许多人认为，气候协议是全球管理越界的例证。特朗普的许多选民认为气候变化本身是“太平洋和大西洋海岸的精英”炮制出的谎言。化石燃料代表着繁荣和自由。可以确定的是，特朗普曾承诺一上任就会废除对美国化石燃料生产的“遏制就业”的管制，而化石燃料占美国人造温室气体排放的 80%。

他国不会止步不前

特朗普政府可能采取的主要实际做法是，通过不履行提供大笔资金帮助别国应对气候变化的承诺来削弱《巴黎协定》。相比穷国，富国应对全球变暖的负担更轻，因为它们的能源需求停滞，能源效率也不断提高，而穷国有数十亿人仍缺少化石燃料所提供的廉价能源。美国和其他富国承诺每年提供 1000 亿美元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帮助穷国解决这个问题。一些私人投资者一直在拿出大量资金支持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他们身上的负担更重。

这是令人担心的。但仔细观察会发现，通向更加绿色的未来的道路是畅通的，无论是在美国国内还是国外。在国内，特朗普想支持化石燃料仍有限制。对于他希望在联邦土地上开采的价值数万亿美元的油气资源来说，除非有利可图，否则没人愿意去开采。煤炭被廉价的页岩气所取代，而非奥巴马的规定。即使新政府放弃美国对《巴黎协定》的承诺，加利福尼亚州也有自己的清洁能源

政策，并将继续规定其他州和汽车工业效仿的燃料效能标准。此外，能源投资已经持续了数十年——企业或许不敢断言未来的总统会坚持特朗普的政策。

文章称，没有美国的领导，其他地方应对气候变化的行动也不会停止。自身利益会发挥作用。中国至少会像重视城市空气污染一样重视气候变化——最近一项研究发现，空气污染每年造成中国很多人死亡。印度需要采取气候行动以应对极端天气：在风暴、洪水和其他灾害过后，它都会花费巨资。

自身商业利益也会让其他国家在去碳道路上走下去。清洁能源成本骤降。自 2008 年以来，电动汽车电池成本降低了 80%；过去三年，北欧海上风力能源成本减少了一半以上。太阳能成本接近天然气和煤炭，成为一种非常廉价的动力来源。预计到 2020 年，中国光伏装机容量将达到 1.5 亿千瓦，几乎是当前的三倍，而它已经是世界上最大太阳能国家。

放弃责任自食其果

正如近日特别报道所指出的，此类发展将在未来数十年遏制对石油和煤炭的需求。去年，可再生能源使用量首次超过煤炭，成为世界上最大的发电来源(由于太阳能和风能的不可控性，天然气仍是可再生能源的重要补充)。随着赚钱机会的出现，发生了划时代的变化。例如，中国希望通过生产更便宜的太阳能板、涡轮机、电池和电动汽车以及把它们联系在一起的系统，成为一个清洁能源超级大国。

文章称，显然，如果美国放弃应对气候变化的领导地位会后悔不已。世界第二大污染国分享别国努力成果，会让一些国家考虑采取反击——对美国出口商品征收碳关税，这个提议可能导致破坏性的贸易战。《巴黎协定》很有可能远不能实现把全球平均气温较工业化前水平升高控制在 2 摄氏度之内的目标。一个更加拒绝配合的美国可能会让

深度去碳化的前景更加渺茫。特朗普时代的美国将退出其全球角色的征兆令人担忧。

然而在气候变化方面，正如其他依赖美国领导的领域一样，世界其他国家可以尽力坚持到底。中国的碳排放量或许已经达到顶峰。2015 年，不仅汽油降价，汽车燃料功

效的提高还将每日汽油消耗量减少了 230 万桶。中国、印度、欧盟国家、加拿大和其他国家都非常愿意接受更清洁的能源技术。如果它们团结一致可以改变现状，那么无论有没有美国都一样。

加拿大环境与气候变化部长访华

发布日期：2016-12-8 来源：中国环境报



加拿大环境与气候变化部长凯瑟琳·麦肯纳于 12 月 5 日~8 日率领由加拿大清洁技术公司及中方合资伙伴组成的代表团访问中国，并与中方相关机构的高层举行会晤。麦肯纳部长将担任中国环境与发展国际合作委员会(国合会)的国际执行副主席。

加拿大高度重视与中国建立更为坚实和长期的关系。作为国际舞台上的重要角色，中国在加速向清洁增长经济模式转型方面起着领头作用。这场清洁能源革命为加拿大

提供了大好机遇，也为能够向世界提供清洁技术解决方案的加拿大企业提供了绝佳机遇。通过与像中国这样的重要的国际伙伴合作，我们得以采纳务实的方法来应对气候变化，从而促进经济增长、创造良好的就业岗位，以及为我们的后代创造一个更美好的世界。

在北京和广州访问期间，麦肯纳部长表示，中国有着世界上增速最快的清洁技术市场，潜在市场规模超过 630 亿加元。麦肯纳部长鼓励加国企业与中方开展合作，共同寻找应对气候变化和加速向清洁增长经济模式转型的解决办法。

麦肯纳部长访华期间，会与多个中国相关部委分别举行双边会议，就环境保护、清洁能源和清洁增长、气候变化等方面的重要政策问题交换意见，并与中方讨论有关国家公园与自然保护区建设、保护和管理方面的加中双边合作等问题。



哥本哈根获得应对气候变化奖项

发布日期：2016-12-7 来源：驻丹麦经商参处



丹麦《哥本哈根邮报》近日报道，日前在墨西哥城举行的第六届 C40 市长峰会授予丹麦哥本哈根应对气候变化之“采取合理

措施”奖。哥本哈根号称“海绵城市”，获得此奖主要归功于在预防和应对暴雨灾害和促进城市开发方面，拥有完善的城市综合管理和保护体系。在颁奖大会上，哥本哈根市长费兰克·延森表示，在这方面哥本哈根还有更长远的 20 年治理计划，将实施 300 个项目，以应对气候变化、防止暴雨破坏城市生活设施并建设更多的都市绿地，使哥本哈根市民受益。

中国深圳获得应对气候变化之“金融和经济发展奖”。

日本 2015 年度减排温室气体 3% 仍未达成目标

发布日期：2016-12-7 来源：中国新闻网



据日媒报道,日本环境省 12 月 6 日发布 2015 年度国内温室气体排放量初步数据,换算为二氧化碳为 13.21 亿吨,较上年度减少 3.0%,连续两年减少。

报道称,这一数值较 2005 年度减少了 5.2%,已经完成了 2020 年度较 2005 年度减排 3.8%的短期目标。然而,其中也存在冬暖

夏凉的天气使得空调减少使用的暂时性因素,今后仍需继续为减排而努力。

日本环境省表示:“若按这一速度推进减排,则有望达成 2030 年度较 2013 年度减少 26%的《巴黎协定》目标。”

据悉,不产生二氧化碳的可再生能源对总发电量的占比从 2014 年度的 12%升至

15%。节能措施带动用电量下滑,商业设施、办公楼及家庭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大幅削减。

2015 年度日本实际国内生产总值(GDP)较 2014 年度增长 0.9%,这反映出可以采取不牺牲经济增长的全球变暖对策。

报道指出,2011 年福岛核事故后至 2013 年度,日本国内排放量随着越来越多火力发电站取代核电站投入运转而持续增加,

但 2014 年度转为回落,2015 年度进一步下滑。

日本环境省表示这其中也存在一部分九州电力公司川内核电站(位于鹿儿岛县)重启带来的减排效果。另一方面,用于空调制冷剂等的强温室气体“氟利昂替代物”排放量增加,这一课题有待今后解决。

越南呼吁国际社会资金援助以应对气候变化

发布日期: 2016-12-9 来源: 商务部



据越南《越南新闻》12 月 7 日消息,越南农业农村发展部副部长阮春强表示,截至今年 11 月,越南动用了 2640 万美元用于自然灾害防控和气候变化影响,其中 1840 万美元来自国际捐助。气候变化给农业生产带来长期的严重影响,是越南农业面临的严峻挑战之一。阮表示,越南将改变大米种植区域的种植结构以应对气候变化。

联合国发展署官员表示,过去两年,越南农村地区遭遇罕见的严重旱灾,两百多万居民生活严重缺水,疾病传播风险增大,近 66 万公顷作物受损,水、土壤以及森林资源进一步恶化。农民损失严重,家庭负债增多。湄公河区域产出全国 75%的大米,50%的水果及 80%的水产品,但却是遭遇气候变

化和极端天气最严重的地区。农业、灌溉以及海岸线保护是湄公河区域增强应对气候变化抵御性的重要因素,建议越南考虑改变受海水入侵严重的海岸区域的农业结构,从种植大米转变为水产养殖,以更好应对气候变化和增加农民收入。

越南政府预计,到 2020 年,用于治理旱灾和盐水入侵影响最严重的 18 个省资金需求将接近 1.1 万亿越南盾,其中明年的治理费用就达到 3.65 亿美元。此外,自然灾害预测及提前预警等防控工作仍存在诸多困难,相关财政拨付迟缓,程序繁琐。为了做好自然灾害应对准备,越南寻求国际社会支持以全面评估气候变化和极端天气对农业的影响。

全球碳排放已达阈值气候变化进入新时代

发布日期：2016-12-2 来源：世界气象组织官网



近日，世界气象组织与世界温室气体数据中心联合发布《年度温室气体通报》称，地球大气中二氧化碳浓度已超过 400ppm，已处于阈值区间，人类应对气候变化行动进入新时代。

报告指出，工业革命前大气中的二氧化碳浓度约为 278ppm，2015 年地球大气的

二氧化碳浓度已达 400ppm，升幅达 44%，尤其是 1990 年以来，人类活动产生的温室气体使得地球变暖效应增加了 37%。报告表示，在未来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地球大气二氧化碳浓度都不会低于 400ppm，如果人类应对气候变化行动进展顺利，二氧化碳浓度增速将有所放缓。

气候变暖或致土壤释放大量碳 相当于美国排放量

发布日期：2016-12-5 来源：网易科技



12 月 5 日消息，据英国《每日邮报》报道，科学家们警告称，未来几十年内，不断上升的全球气温将迫使土壤释放出 550

亿吨的碳，等于地球上增加了一个相当于美国规模的工业化国家。

一项新的研究发现，由全球变暖引爆的土壤中的“碳排放定时炸弹”，可能比以前预期的要更严重，其中地球最寒冷地区的碳释放量将最大。

科学家表示，若全球气温仅升高 1 摄氏度，将导致土壤释放出 300 亿吨碳，大约是一年内人类活动释放的碳的两倍——这是一个令人担忧的发现，因为预计到本世纪中叶全球气温将升高 2 摄氏度。

这项由耶鲁大学领导的最新研究表明，过去科学家针对土壤的碳损失开展研究时，可能一直找错了地方。

科学家们认为，温度上升会改变土壤的储存碳能力，导致大量温室气体释放到大气中。

而以前的研究活动通常集中于温带地区，这些地区碳储量较小。新的调查分析了过去 20 年世界不同地区开展研究所获得的储存碳的原始数据，表明高纬度地区的碳损失大部分未被考虑在内。

事实上，来自于过去数千年的积累，这些寒冷地区碳存储数量巨大，因为这些地区的微生物活动缓慢而得以保存。

该研究论文第一作者、耶鲁大学森林与环境学院博士后研究员托马斯·克罗斯(Thomas Crowther)指出：“像北极和亚北极这样的地区，碳储存数量最大，这些地方的土壤的温度很低，常常处于冻结状态。”

他说：“在这些条件下，微生物的活性较低，因此碳得以在过去许多世纪内积累下来。

但是当全球气温开始升高时，这些微生物的活动增加，从而碳开始释放出来。

克罗斯表示：“可怕的是，在全球气候变化过程中，预计这些寒冷地区的气温升高幅度将是最大的。”

研究人员预测，这种现象将导致到本世纪中叶，土壤释放的碳预计将比人类活动高 17%。

他们称，全球气温升高 1 摄氏度，土壤将释放 300 亿吨炭。

由于到本世纪中叶全球气温可能升高 2 摄氏度，科学家估计在这段时间内将有 550 亿吨炭从土壤中释放出来。

该研究结果揭示了一个令人不安的趋势：最终全球气候变化可能失控。

并且，他们澄清了之前研究结果自相矛盾的地方。

耶鲁大学陆地生态系统生态学教授马克·布拉德福德(Mark Bradford)称：“影响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你关注的是那个地区。”

他说：“现在我们知道的是，我们有更大信心相信这种生物反作用是真实存在的，因此可能让人类引发的全球气候变化速度加快。”

研究人员将重点放在了气候变暖导致的土壤中的碳损失，但他们表示其它生物过程也可能受到影响，如二氧化碳增加将加快植物生长。

克罗斯表示：“如果我们希望对未来气候环境做出有意义的预测，就必须掌握这些反作用。”

他说：“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制定有现实意义的温室气体排放目标，进而有效地限制全球气候变化。”



◇ 【推荐阅读】

用市场机制推进污染物减排——《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意见》解读

发布日期：2016-11-29 来源：福建日报



编者按：2014 年，我省开始在造纸、水泥、皮革、合成革与人造革、建筑陶瓷、火电、合成氨、平板玻璃等 8 个行业试点推行排污权交易，利用市场经济杠杆，让排污企业告别免费午餐。如今，我省越来越多企业感受到“排污要花钱、减排能挣钱”，逐渐从“要我减排”向“我要减排”转变。自 2014 年 9 月我省举办首场排污权交易会以来，我省已进行了 42 场集中交易，累计 613 家企业达成了 1548 笔交易，我省排污权交易的总成交金额至今已突破 3 亿元大关。

11 月 22 日，省政府公布了《关于全面实施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标志着我省将在所有工业排污单位全面推行排污权交易。和试点相比，新政有哪些新变化？日前，省环保厅有关负责人接受专访，对《意见》作出详细解读。

问：请介绍一下《意见》出台的背景情况。

答：我省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与国家试点省份相比，虽然起步较晚，但是省领导和有关部门一直非常重视。我省的排污权工作进展迅速，顶层设计科学，交易常态化，交易量稳步上升。从 2014 年 5 月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正式开启，经过两年半的摸索与运行，试点工作取得了很好的成效，受到了环保部的肯定。

为深入贯彻《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福建)实施方案》，加快推出排污权交易制度成果，省环保厅在《关于推进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工作的意见(试行)》(闽政〔2014〕24 号，以下简称《试行意见》)的基础上，通过赴环保部环境规划院及山西等试点省份调研，召开专题座谈会、征求全省各地意见，走访海峡股权交易中心，进行企业问卷调查等多种形式对试点以来工作情况进行

总结评估。通过调研评估,我们认为在进一步修订完善现有政策体系、加强能力建设的基础上,我省具备了全面推行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的条件。经过广泛征求有关各方意见和建议,反复研究修订,历时近一年,出台了《意见》。

问:从排污权《试行意见》到《意见》的实施,突出了福建环境管理的哪些特色?有没有什么新亮点?

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在福建的实施开创了一个新的环境管理模式,通过引入有效的市场经济杠杆,激励企业自主减排,腾出指标获利,尤其在我省区域总量基数小的情况下起到了很好的调节作用。同时,在制度设计上,通过前期严格限制高耗能、高污染企业的项目上马和发展,促使企业加强污染防治措施,既优化了产业结构,促进经济健康发展,也减轻了环境的负担,有效改善环境质量。

我省排污权工作在顶层设计与实践运行中,体现了以下四个新亮点:

一是三级管理机制正式形成。通过两年半的运行,我省形成了三级管理机制。目前,省、市两级排污权机构全面建立,县(区)级排污权机构逐步建立,并持续推进。截至目前,全省有 34 个县(区)成立排污权机构,占比 37%。省级排污权机构负责政策研究、宣传培训、技术支持等工作;地方各级排污权机构负责排污权收储、出让及相关工作。

二是优先培育二级市场。我省十分注重二级市场的培育,制定了工作总体框架和办法,统一制度,统一交易,统一平台,鼓励企业参与,允许跨区域出让,防止市场碎片化。试点至今,企业间交易 1384 笔,占比 92.4%。通过排污权在企业间的自发流转,一定程度上达到了优化产业结构的目的。

三是政策体系基本建立。省级层面,围绕省政府出台的试点工作意见,省环保厅会同有关部门密集出台排污权核量、储备出让、

收入征收和使用、抵押贷款和排污权核定报告编制要点等 8 个配套管理办法和 12 个指导文件,建立起排污权工作政策体系,并持续对政策体系进行修订完善。市级层面,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在全省排污权政策体系框架下,结合地市实际,出台了相关配套政策、技术文件,有力地推动了排污权工作的开展。

四是“互联网+”模式初步形成。我省构建了排污权许可证管理系统、排污权交易管理系统和排污权交易平台,形成“互联网+”工作模式,实现了数据信息的共享,营造了便捷高效的工作环境。一方面,交易方便,实现“足不出户,在家交易”;形式多样,设置了网络竞价、协议出让、买方挂牌等多种交易方式,方便企业选择合适的方式参与交易。另一方面,排污权核定、收储实现全省联网。通过统一的排污权交易管理平台,数据实时更新,为全省排污权工作提供更为科学准确的决策依据。

问:新政的出台,是否意味着所有工业排污企业告别免费午餐时代?

答:是的。环境资源是公共资源,也是稀缺资源。随着环境承载能力越来越脆弱,树立“环境有价,使用有偿”的环保理念已是大势所趋。随着 2014 年排污权交易在 8 个行业试点推行,越来越多企业已经意识到免费排污时代已经结束,排污要花钱,减排能挣钱。

考虑到平稳过渡,《意见》明确,我省区别对待新老企业排污权指标的有偿获取。新(改、扩)建项目新增的排污权指标,应通过交易有偿取得。现有排污单位通过缴纳初始有偿使用费、交易取得的排污权,在规定期限内具有使用、转让、抵押和租赁的权利。

实行有偿取得的同时,《意见》鼓励企业主动减排,依法形成的可交易排污权在缴纳初始有偿使用费的前提下,可出让或无偿调剂用于本单位或具有绝对控股关联关系单位的新(改、扩)建项目建设。

问：新政出台后，将如何完善交易服务？

答：考虑到加大企业扶持力度，《意见》提出“对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科技示范等项目，可给予一定的政策扶持”。

另外，为了更好地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意见》明确：排污权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调节为主，但不得低于初始排污权有偿使用费收费标准。排污单位可依照程序自主交易处置排污权。

问：如何健全储备机制？

答：全面推行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后，排污权政府储备是建设项目排污指标需求的重要保障手段。《意见》要求各地要加强排污权储备调控管理，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关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储备出让；要安排财政资金，加大排污权储备收储力度，提升保障能力。

《意见》扩大了排污权收储来源，主要有：一是不属于排污单位排污权核定结果的污染物削减量由政府无偿收回。二是政府全部投入或者支付建设及运营费的(生活、工业)集中式水、气污染治理设施和工业污染

深度治理工程获得的削减量，由投入资金的本级政府纳入储备；政府部分出资的按相应的出资比例纳入储备。

问：如何规范排污权有偿使用收入管理？

答：《意见》严格与财政部、发改委、环保部联合出台的《排污权出让收入管理暂行办法》进行衔接。为了扶持排污单位加大污染治理投入，提升污染治理水平，《意见》指出“各级政府可统筹上级专项补助资金，对符合产业转型升级要求或产排污水平达到国内领先(或国际标准)的排污单位污染治理投入给予专项经费补助，用于环保设施建设”。

问：如何加强组织实施，确保政策落地？

答：《意见》进一步明确了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和排污权管理机构的工作职责，提出要强化能力建设，完善污染源基础数据库信息平台、排污权交易管理平台和排污许可证管理平台，规范排污权档案管理，确保有偿使用和交易的顺利进行。

全国碳市场启动在即 企业该如何从容应对

发布日期：2016-12-8 来源：中国环保在线

在全国碳市场即将启动之际，关键制度要素正在加紧研究设计和征询意见的过程中。事实上，建立一个前无古人的市场，全国碳排放交易所拥有能借鉴的资料并不多，业内人士建议需兼顾效率与公平，企业作为碳交易的市场主体，也需要积极做好准备，不断熟悉并掌握碳市场的交易规则和运行规律，从容应对并参与到碳市场的建设。

早在 2011 年 10 月国家发改委批准上海、天津、北京等七省市开展碳交易试点，并于 2013 年正式启动试点工作，历经 5 年

的试点筹备，现在全国统一碳市场启动已进入倒计时阶段。

11 月，在马拉喀什世界气候大会上，世界银行副行长克劳·塔克这样评价中国即将于 2017 年启动的全国碳排放交易市场，“在区域性的 7 个交易市场的基础上迈向全国性市场，这将使中国成为全球最大的碳排放交易市场，这个市场的建立将受到全世界欢迎。”

事实上，全国碳市场建设的目的，是通过市场化手段倒逼企业进行绿色技术创新，

调整能源结构和产品结构, 最终实现能源结构和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 对于我国经济调结构、去产能、补短板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近日, 国家发改委应对气候变化司副司长蒋兆理表示, 我国碳排放额分配办法将以基准线法为主, 基准线就是碳排放强度行业基准值, 是某行业的单位活动水平碳排放量, 主要用于碳交易机制当中的配额分配。

按照国家发改委的初步估计, 以当年全国 7 个试点地区的碳价平均标准测算, 全国碳市场现货交易规模可达 12 亿至 80 亿元; 如果考虑碳期货进入碳市场, 交易规模将会放大到 600 亿—4000 亿元。

一个统一的全国碳排放交易市场, 由此喷薄欲出。

“这个市场是前无古人的。即便照猫画虎, 也没有一个‘猫’供我们临摹。”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主任李俊峰这样描述即将开启的全国碳市场。

与金融、石油等成熟的市场不同, 国际上运行成功的碳市场并不多, 即使是建立较早的欧盟碳市场可供我们借鉴的经验也不多。与此同时, 我们是在一个许多方面尚不完善、不平衡, 工业化还没有完成的发展中大国搞碳市场, 碳排放所依附的金融、能源

的市场化程度都不高。因此, 我们必须正视这个市场所面临的困难。

李俊峰认为, 总体来说, 我们需要兼顾效率与公平。既然用市场的手段来解决碳排放问题, 就必须考虑到, 市场经济本身是追求效率的, 却不天然追求公平。但对我们的发展来说, 两者必须通盘考虑。

那么, 企业作为碳交易的市场主体, 如何从容应对并参与到碳市场的建设中? 首先要摸清家底, 实现对碳资产的有效管理。一方面, 通过深入了解碳交易机制的原理和规则, 合理规避风险, 同时积极争取盈利; 另一方面, 通过碳市场实务, 企业要积极探索寻找合适的减排路径, 以减排促进主营业务的转型升级。

此外, 企业还要善于利用碳市场带来的机遇, 因地制宜地开发碳金融产品, 有效盘活碳资产, 通过多种形式金融工具的运用, 有效降低企业资金的使用成本, 以实现碳资产效用最大化。

截至目前, 虽然全国统一碳市场尚未正式启动, 但市场却早已热了起来。广东碳排放交易所数据显示, 11 月 14 到 18 日, 碳市场活跃度大幅提升, 共成交配额 61.33 万吨, 较前一周上升 201.35%, 均价在每吨 10 元到 40 元之间, 总成交金额为 909.41 万元, 较前一周上升 92%。



✧ 【行业公告】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统计局关于印发《福建省重点企(事)业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闽发改生态〔2016〕854 号

省碳排放权交易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各设区市发改委、统计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

根据《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省政府令第 176 号)和《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实施方案》(闽政〔2016〕40 号)要求,省发改委、省统计局共同研究起草了《福建省重点企(事)业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管理办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重点企(事)业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管理办法(试行).doc

监测计划模板.doc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统计局
2016 年 11 月 30 日

关于印发《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闽发改生态〔2016〕856 号

省碳排放权交易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各设区市发改委、国税局、地税局、工商局(市场监管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国税局、地税局、市场监管局,人行省内各市中心支行、平潭综合实验区支行:

根据《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省政府令第 176 号)和《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实施方案》(闽政〔2016〕40 号)要求,省发改委、省国税局、省地税局、省工商局、人行福州中心支行共同研究起草了《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信用信息

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信用信息管理实施细则(试行).doc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国家税务局
福建省地方税务局 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
2016 年 11 月 30 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调节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闽发改生态〔2016〕853 号

省碳排放权交易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各设区市发改委、财政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财金局：

根据《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省政府令第 176 号)和《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实施方案》(闽政〔2016〕40 号)要求，省发改委、省财政厅、海峡股权交易中心共同研究起草了《福建省碳排放

权交易市场调节实施细则(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调节实施细则（试行）.doc](#)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财政厅

2016 年 11 月 30 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关于印发《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第三方核查机构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闽发改生态〔2016〕849 号

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各设区市发改委、质监局(市场监管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市场监管局：

根据《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省政府令第 176 号)和《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实施方案》(闽政〔2016〕40 号)要求，省发改委、省质监局共同研究起草了《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第三方核查机构管理办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第三方核查机构管理办法（试行）.doc](#)

 [碳排放权交易专业领域范围.doc](#)

 [福建省碳排放第三方核查机构申请表.doc](#)

 [福建省碳排放核查员登记表.doc](#)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 年 11 月 2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关于印发《福建省碳排放权抵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闽发改生态〔2016〕848 号

省碳排放权交易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各设区市发改委、林业局、经信委(局)，平潭综合实验区经发局、农发局：

根据《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省政府令第 176 号)和《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实施方案》(闽政〔2016〕40 号)要求，省发改委、省林业厅等部门共同研究起草了《福建省碳排放权抵消管理办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福建省碳排放权抵消管理办法（试行）.doc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福建省林业厅

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6 年 11 月 28 日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碳排放配额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闽发改生态〔2016〕868 号

省碳排放权交易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各设区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根据《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省政府令第 176 号)和《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实施方案》(闽政〔2016〕40 号)要求，我委牵头起草了《福建省碳排

放配额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福建省碳排放配额管理实施细则（试行）.doc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 年 12 月 2 日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 2016 年度碳排放配额分配实施方案》的通知

闽发改生态〔2016〕867 号

省碳排放权交易工作协调小组成员单位，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

根据《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省政府令第 176 号)和《福建省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建设实施方案》(闽政〔2016〕40 号)要求，我委牵头起草了《福建省 2016

年度碳排放配额分配实施方案》。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福建省 2016 年度碳排放配额分配实施方案.doc](#)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6 年 12 月 2 日

(此件主动公开)

《节能减排信息动态》

2016 年 12 月 9 日 第 101 期

编制：中环联合认证中心

应对气候变化部

电话：010-84665047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育慧南路 1 号 A 座十层

邮编：100029

网址：www.mepcec.com

